

股票简称：起帆电缆

股票代码：605222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QiFan Cable Co., Ltd.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其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使用的简称同募集说明书。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起帆电缆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对本次可转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59 亿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设担保。

四、公司与股利分配政策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2020年8月6日修订）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应先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维持适当股本规模，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

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利润分配

（1）现金分红的条件

当公司符合以下条件时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抵御风险以及持续发展的需求；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三)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8年1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公司股本总数30,058万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13,000万元。本次股利已于2018年4月发放完毕。

2020年1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股本总数40,058万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5,007.25万元。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	-	1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49.50%
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3,000.00
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比率			46.03%

此外，2020年1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5,007.25万元，占2020年1-9月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16.28%。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是各产业的基础，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建筑、民用、通信、船舶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

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下游相关行业市场景气度存在周期性波动，发行人产品应用于电力、能源、通信、舰艇、核电、轨道交通、智能装备、建筑工程等多个领域，抵抗风险能力较强，并且随着“一带一路”政策不断深入，“补短板”等宏观政策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5G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蕴含着巨大市场，“新基建时代”为电线电缆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但是，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前三季度长江有色金属市场铜均价分别为 4.92 万元/吨、5.06 万元/吨、4.78 万元/吨和 4.70 万元/吨，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同比上涨 2.85%，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同比下降 5.53%，2020 年前三季度较 2019 年下降 1.67%。

发行人为应对铜材价格出现的波动，在满足快速交货的前提下，尽量缩短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周转周期，以减小铜价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对于交货周期较长的订单，发行人通过向上游铜材供应商预定相应数量铜材锁定铜价；同时，发行人在保有一定安全余量的铜材库存的基础上视市场销售情况、原材料价格及供应行情灵活调整采购计划，有效地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尽管发行人已采取多种措施应对铜材价格波动的影响，但如果铜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

（三）经销商管理风险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发行人的产品销售中经销模式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经销模式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340,269.33 万元、423,762.31 万元、436,861.78 万元和 312,604.0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21%、68.79%、58.77%和 50.42%。

与经销商的合作有利于销售网络的快速扩张，分散建立营销网络的投资风险，降低营销成本。发行人通过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的方式，对经销商进行规范和管理，但如果经销商不能较好地理解发行人的品牌理念和发展目标，或经销商的营销推广能力跟不上发行人发展要求，或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等行为，可能导致发行人产品在该区域销售出现下滑，从而影响发行人产品销售。

（四）应收账款比重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2,611.00 万元、79,796.49 万元、102,599.62 万元和 160,005.2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27%、37.58%、36.16%和 34.18%，占比较大。同时因发行人尚未开展年末集中催款计划及直销占比提高，导致 2020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有较大幅度增长。

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直销占比的提高，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

加。虽然发行人客户信誉良好，同时发行人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如果发行人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或发行人未能严格执行年末集中催款计划，将会使发行人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增资扩股和经营业绩不断增加，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实现较快扩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将进一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一定时期内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项目，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并达产后，特种电缆产能将进一步增加，发行人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得以提升。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够顺利实施、未能按期达产、产能消化不及预期，或者投产时假设因素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盈利水平达不到预期水平。

六、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本次发行条款对未转股部分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

（二）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

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负担和生产经营压力。

（三）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可转债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四）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予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五）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

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3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3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	3
四、公司与股利分配政策相关的重大事项	3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7
六、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9
目 录	12
第一节 释义	14
一、一般释义	14
二、专业释义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7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1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33
一、公司股本结构	33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3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34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34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34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41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41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4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44

二、盈利能力分析	70
三、现金流量分析	9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00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00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02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10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02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1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以下简称具有特定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起帆电缆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起帆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指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
成胜电缆、庆智仓储	指	上海成胜电缆制造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周桂华持股 34%、周桂幸持股 33%、周供华持股 33%
爱梅格电气	指	上海爱梅格电气制造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公司，被发行人吸收合并后依法注销
池州起帆	指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陕西起帆	指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起帆电商	指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起帆技术	指	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宜昌起帆	指	宜昌起帆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磐道科技	指	上海磐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上义新材料	指	上海上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公司，已被发行人收购，后被公司吸收合并后依法注销
升隆塑料	指	上海升隆塑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雅诺塑料	指	台州市雅诺塑料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仙利木业	指	上海仙利木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正在注销
力强贸易	指	上海力强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现已注销
海天一线	指	海天一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行人联营企业，现已注销
大尚机电	指	嘉兴市大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五金贸易	指	台州市起帆五金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祁帆物流	指	上海祁帆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现已注销
惯隆物流	指	上海惯隆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现已注销
享龙塑料	指	上海享龙塑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现已注销
易欢实业	指	上海易欢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
杭州通乘	指	杭州通乘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
佳通电缆	指	宁波佳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
中国铁建（601186）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建筑（601668）	指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上海建工（600170）	指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中冶（601618）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中铁（601390）	指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机械工业联合会	指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澄明则正	指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9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释义

电线电缆	指	用以传输电（磁）能、传递信息、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产品，电线电缆、线缆、电缆并无实质性区别
导体	指	电缆中具有传导电流等特定功能的部件
电力电缆	指	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
裸电线	指	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的产品，如钢芯铝绞线、铝绞线、铜绞线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指	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的电线电缆。如布电线、控制电缆、计算机电缆、轨道交通工程及车辆用电缆、核电电缆等
绕组线	指	以绕组的形式在磁场中切割磁力线感应产生电流，或通以电流产生磁场作用的电线，如漆包线

特种线缆、特种电缆、特种电线电缆	指	相对于普通电线电缆而言，在用途、使用环境、性能以及结构等方面有别于常规产品的专用电线电缆产品，具有技术含量较高、使用条件较严格、附加值较高的特点，往往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生产
拉丝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金属强行通过模具，金属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形状和尺寸的技术加工方法
绝缘	指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用以将带电体隔离或者包裹起来，以对触电起保护作用的不导电材料
挤包（绕包）绝缘	指	通常由一层热塑性或热固性材料组成的，并以挤包工艺包覆的绝缘
成缆	指	将绝缘线芯按照一定的规则绞合起来的工艺过程
交联	指	使线型或支链型高分子链间以共价键连接成网状或体形高分子结构的过程
护套	指	均匀连续的金属或非金属材料管状包覆层，通常挤出形成
屏蔽	指	与绝缘内外表面紧密接触达到使绝缘表面光滑目的的半导体层，或者用于隔离电磁场干扰的功能层
铠装	指	在产品上加装的保护层，以保护内部的效用层在运输、安装和运行时不受到损坏
干法交联	指	不以水蒸气为加热媒质的交联工艺
辐照交联	指	通过高能射线辐照来实现大分子交联反应，使线型或支链聚合物变成具有空间网状结构的体型聚合物的工艺
PVC	指	聚氯乙烯
CCC 认证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中国强制认证制度，标志为“CCC”，认证标志的名称为“中国强制认证”
G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TUV	指	德语“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Verein”的缩写，意为德国技术监督协会，TUV 标志是德国 TUV 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安全认证标志，得到全球广泛认可
CE	指	CE 是法语的缩写，在英文里意为“European Conformity”，即欧洲共同体。加贴 CE 标志的产品已通过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和/或制造商的合格声明，符合欧盟有关指令规定，并以此作为该产品被允许进入欧共体市场销售的通行证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一种自愿性认证，以加施 CQC 标志的方式表明产品符合相关的质量、安全、性能等认证要求
UL	指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 美国保险商实验室，是美国最权威的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检测机构

说明：

1、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摘要若出现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QiFan Cable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起帆电缆
股票代码	605222
注册资本	40,05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桂华
董事会秘书	陈永达
成立日期	1994 年 5 月 5 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6 年 8 月 30 日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邮政编码	201514
电话	021-37217999
传真	021-37217999
互联网地址	http://www.qifancable.com
电子邮箱	qifancable@188.com
经营范围	生产电线电缆，五金电器，电线电缆，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橡塑制品的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及零部件安装与维修，自有房屋租赁，电力工程安装，建筑安装工程，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从事电缆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7 号），本次公开发行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4、可转债存续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7 年 5 月 23 日。

5、债券利率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6、利息支付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5月28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11月29日至2027年5月23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0.53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

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 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时, 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 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 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 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 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或注销、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

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定。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 1 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不足转换为 1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

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起帆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①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2.496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转换成手数，每1手为一个申购单位。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起帆电缆现有A股总股本400,580,000股，全部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A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

1,000,000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100.00%。

原A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原A股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2021年5月24日（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认购资金。原A股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②原A股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简称为“起帆配债”，配售代码为“715222”。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不足1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

③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申购代码为“713222”，申购简称为“起帆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手（10张，1,000元），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1千手（1万张，100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则该笔申购无效。

投资者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2）发行对象

①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2021年5月21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②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③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优先配售数量

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的起帆电缆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2.496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转换为可转债手数，每1手为一个申购单位。

（2）有关优先配售的重要日期

1）股权登记日（T-1日）：2021年5月21日。

2）优先配售认购及缴款日（T日）：2021年5月24日，原股东在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3）原A股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15222”，配售简称为“起帆配债”。

2）认购1手“起帆配债”的认购价格为1,000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00元），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

3）若原A股股东的有效认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认购量获赠起帆转债，请原股东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起帆配债”的可配余额。

4）认购程序

①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②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③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④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 原A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5) 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A股股票；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期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期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期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期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③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拟变更、解聘本期可转债受托管理人；

⑤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⑥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⑦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董事会提议；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

③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人民币（含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34,000.00	10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根据实际数额予以置换。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留存收益、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曾发行债券，目前亦不存在已发行且尚未到期的债券。中诚信国际对发行人进行了首次资信评级，起帆电缆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销期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
承销保荐费用	943.40 万元
会计师费用	28.30 万元
律师费用	56.60 万元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	56.51 万元
合计	1,108.40 万元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不含税），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承销保荐费用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在发行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六）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1、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T-2 日	2021 年 5 月 20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2021 年 5 月 24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	正常交易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2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 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 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T+3 日	2021 年 5 月 27 日	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 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2、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桂华
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联系电话	021-37217999
传真号码	021-37217999
联系人	陈永达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号码	021-63411627
保荐代表人	韦健涵、徐亮庭
项目协办人	刘培菊
项目组成员	何宛珂、王广坤

(三) 发行人律师

名称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吴小亮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366 号恒隆广场二期 2805 室
联系电话	021-52526819
传真号码	021-52526089
经办律师	韦玮、郑翔宇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号码	021-63392558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娜、陈勇波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衍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号码	010-66426100
经办评级人员	盛京京、汤梦琳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号码	021-68804868

(七) 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号码	021-58899400

(八) 收款银行

开户行	交通银行上海第一支行
开户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10066726018150002272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万股）	比例
总股本（存量股）	40,058.00	100.00%
一、非限售流通股	5,000.00	12.48%
1、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12.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二、限售流通股	35,058.00	87.52%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合计	35,058.00	87.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80.00	3.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778.00	84.32%
4、外资持股合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量 （万股）	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周供华	境内自然人	9,100.82	9,100.82
周桂华	境内自然人	8,499.64	8,499.64
周桂幸	境内自然人	8,499.14	8,499.14
何德康	境内自然人	2,670.00	2,670.00
赵杨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	2,000.00
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0.00	950.00
周婷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悦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宜静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志浩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智巧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合计		34,728.00	34,728.0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 2017 年至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1001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297.56	76,784.56	46,559.16	13,348.15
应收票据	3,709.42	2,329.95	18,603.02	13,032.10
应收账款	160,005.26	102,599.62	79,796.49	82,611.00
应收款项融资	12,246.01	11,921.21	-	-
预付款项	2,754.16	1,207.30	1,049.32	539.76
其他应收款	2,933.97	2,018.98	1,629.21	1,105.91
存货	196,781.08	82,990.65	62,879.93	60,360.82
合同资产	28,504.32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23	196.23	-	-
其他流动资产	8,595.37	3,665.51	1,803.32	145.34
流动资产合计	468,117.37	283,714.01	212,320.46	171,143.0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710.02	1,177.98	659.13
长期股权投资	-	-	-	7.81
投资性房地产	532.73	560.80	599.23	214.53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8,514.86	57,230.06	37,688.55	35,081.70
在建工程	2,351.37	88.22	9,086.84	489.17
无形资产	9,090.97	9,272.37	8,671.79	6,952.60
长期待摊费用	468.84	476.65	120.95	14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4.82	2,295.08	1,960.86	1,72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5.74	4,628.11	5,074.99	91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69.34	75,261.31	64,381.19	46,190.07
资产总计	548,186.71	358,975.32	276,701.64	217,333.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900.00	76,800.00	48,385.00	20,300.00
应付票据	37,000.00	27,300.00	24,900.00	19,700.00
应付账款	54,816.38	58,412.70	39,973.94	57,172.11
预收款项	-	8,369.03	6,565.49	2,395.25
合同负债	19,417.21	-	-	-
应付职工薪酬	1,704.04	6,586.40	6,332.78	5,949.85
应交税费	5,643.49	4,367.84	3,406.78	11,667.95
其他应付款	81.08	75.73	2,223.37	5,65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0.41	6,402.00	6,405.27	4,224.11
其他流动负债	406.33	2,602.58	2,131.68	-
流动负债合计	269,338.95	190,916.29	140,324.31	127,064.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0.00	2,900.00	4,273.00	1,373.00
长期应付款	-	4,983.24	6,178.11	2,194.09
递延收益	736.46	1,540.34	1,934.2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7.43	2,749.38	1,440.82	1,279.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3.89	12,172.96	13,826.14	4,846.56
负债合计	276,392.84	203,089.25	154,150.45	131,91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58.00	35,058.00	35,058.00	20,056.00
资本公积	108,231.57	28,088.54	28,088.54	18,088.54
盈余公积	10,351.17	10,351.17	7,271.48	4,706.64
未分配利润	113,153.13	82,388.36	52,133.18	42,57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793.87	155,886.07	122,551.20	85,422.1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793.87	155,886.07	122,551.20	85,42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186.71	358,975.32	276,701.64	217,333.1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其中：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二、营业总成本	594,412.29	719,950.71	598,579.92	422,653.65
其中：营业成本	564,583.56	682,164.15	568,293.57	399,797.59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金及附加	805.22	1,530.63	1,378.44	909.12
销售费用	15,172.56	20,386.99	16,428.07	12,374.06
管理费用	6,741.20	9,609.91	8,207.77	6,603.13
研发费用	2,346.53	1,918.19	1,212.91	655.33
财务费用	4,763.22	4,340.84	3,059.16	2,314.41
其中：利息费用	4,566.70	4,168.93	2,606.48	1,436.46
利息收入	305.09	324.54	173.51	104.93
加：其他收益	3,549.99	2,337.39	1,067.93	24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78	-241.27	-7.81	-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241.27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7.06	-1,671.42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	-104.86	90.48	3.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	-71.82	-1,050.02	-1,972.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320.33	45,021.64	33,788.45	35,454.16
加：营业外收入	43.54	158.40	274.34	57.40
减：营业外支出	102.35	773.40	194.41	322.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61.51	44,406.65	33,868.37	35,189.14
减：所得税费用	10,496.74	11,071.77	8,741.33	8,926.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95	0.86	1.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95	0.86	1.3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070.80	720,889.34	594,241.97	396,53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7.98	507.42	250.30	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0.47	8,869.76	6,942.14	3,26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839.25	730,266.51	601,434.41	399,79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725.97	642,158.17	527,841.15	353,22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38.02	28,874.16	22,825.24	16,84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52.74	21,562.91	29,985.15	16,84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1.90	24,566.41	19,948.11	15,71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998.62	717,161.65	600,599.66	402,63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9.37	13,104.86	834.75	-2,83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5	108.02	15.50	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0	108.02	15.50	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7.69	11,228.88	12,466.59	610.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19	11,228.88	12,466.59	61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99	-11,120.86	-12,451.09	-60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99.29	-	25,002.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670.00	78,900.00	56,355.00	20,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50.00	12,883.16	6,21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169.29	83,650.00	94,240.16	26,51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898.85	52,085.00	24,870.00	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9.86	3,107.19	14,139.73	1,57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7.48	6,831.90	12,594.96	2,47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66.20	62,024.08	51,604.69	20,05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3.09	21,625.92	42,635.47	6,466.18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3.82	6.15	-104.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28.52	23,613.75	31,025.29	2,92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17.42	35,403.66	4,378.37	1,45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88.89	59,017.42	35,403.66	4,378.37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66.88	75,061.73	46,189.69	13,127.86
应收票据	1,441.14	2,329.95	18,061.79	13,032.10
应收账款	163,178.94	108,798.47	82,513.65	83,174.66
应收款项融资	12,246.01	11,185.82	-	-
预付款项	1,781.19	446.22	782.39	539.76
其他应收款	34,783.57	1,941.41	6,574.33	1,088.26
存货	143,318.59	64,429.95	57,178.27	59,568.73
合同资产	28,123.9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23	196.23	-	-
其他流动资产	3,187.02	20.95	5.23	5.23
流动资产合计	438,017.51	264,410.74	211,305.35	170,536.5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505.87	1,177.98	659.13
长期股权投资	10,048.00	10,048.00	9,241.00	7.81
投资性房地产	532.73	560.80	599.23	214.53
固定资产	33,460.88	33,096.64	35,347.65	35,076.76
在建工程	-	-	-	489.17
无形资产	6,614.88	6,753.41	6,938.12	6,952.60
长期待摊费用	359.32	358.76	100.63	14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5.49	2,224.14	1,832.19	1,70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1.64	2,375.71	1,772.27	91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512.94	55,923.31	57,009.08	46,172.01
资产总计	492,530.45	320,334.05	268,314.43	216,708.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900.00	65,800.00	48,385.00	20,300.00
应付票据	37,000.00	27,300.00	24,900.00	19,700.00
应付账款	43,509.01	45,335.52	36,503.97	57,159.70
预收款项	-	7,521.40	6,293.00	2,172.82
合同负债	18,619.60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72.15	6,128.62	6,166.56	5,949.83
应交税费	3,105.70	3,461.66	3,376.44	11,626.07
其他应付款	72.75	73.33	2,198.04	5,518.57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0.41	3,954.70	5,705.27	4,224.11
其他流动负债	406.33	2,602.58	2,131.68	-
流动负债合计	231,455.96	162,177.81	135,659.95	126,651.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473.00	1,373.00
长期应付款	-	2,696.41	6,178.11	2,194.09
递延收益	445.04	1,253.31	1,934.2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548.25	1,207.84	1,279.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5.04	4,497.97	9,793.15	4,846.56
负债合计	231,901.00	166,675.77	145,453.10	131,497.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58.00	35,058.00	35,058.00	20,056.00
资本公积	108,231.57	28,088.54	28,088.54	18,088.54
盈余公积	10,351.17	10,351.17	7,271.48	4,706.64
未分配利润	101,988.71	80,160.56	52,443.30	42,35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629.45	153,658.28	122,861.32	85,21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2,530.45	320,334.05	268,314.43	216,708.6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3,820.47	763,700.15	632,859.28	460,356.11
减：营业成本	580,082.95	689,546.37	569,376.01	400,375.34
税金及附加	397.53	1,071.12	1,359.64	903.40
销售费用	12,863.21	18,529.88	15,801.85	12,363.57
管理费用	5,458.52	8,222.66	7,732.84	6,591.55
研发费用	1,438.37	1,918.19	1,212.91	655.33
财务费用	3,672.00	3,138.44	2,777.54	2,314.09
其中：利息费用	3,695.85	3,444.72	2,426.12	1,436.38
利息收入	303.01	796.10	272.91	104.74
加：其他收益	2,732.10	2,306.60	762.33	24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78	-260.37	-7.81	-9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90.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241.27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7.54	-1,582.3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	-66.29	-1,018.31	-1,93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	-104.86	90.48	3.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96.14	41,566.18	34,425.18	35,382.07
加：营业外收入	6.85	156.08	274.21	57.40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98.79	725.92	194.24	322.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04.19	40,996.34	34,505.15	35,117.07
减：所得税费用	7,276.05	10,199.38	8,856.77	8,930.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8.14	30,796.96	25,648.38	26,186.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8.14	30,796.96	25,648.38	26,186.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28.14	30,796.96	25,648.38	26,186.45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1,060.50	719,932.35	593,376.47	396,47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7.71	505.79	250.30	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4.68	8,175.44	6,591.66	2,83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92.88	728,613.58	600,218.43	399,319.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3,274.15	617,942.09	525,154.90	353,22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85.82	24,659.53	22,275.93	16,84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47.87	21,017.49	29,898.74	16,83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20.42	21,512.02	19,276.53	15,47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128.27	685,131.13	596,606.09	402,37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35.39	43,482.46	3,612.34	-3,059.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5	108.02	15.50	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	2,25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0	2,358.02	15.50	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0.18	3,490.79	1,752.45	604.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7.00	9,241.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50	27,528.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68	31,825.79	10,993.45	60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48	-29,467.77	-10,977.95	-597.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99.29	-	25,002.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670.00	67,900.00	51,555.00	20,300.00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802.90	6,21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169.29	67,900.00	89,359.90	26,51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31.46	51,385.00	24,570.00	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0.11	2,641.13	13,959.37	1,57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6.37	5,615.59	12,594.96	2,47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67.94	59,641.73	51,124.34	20,05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01.35	8,258.27	38,235.57	6,466.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3.82	6.15	-10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91.78	22,276.78	30,876.11	2,70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10.97	35,034.19	4,158.08	1,453.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19.20	57,310.97	35,034.19	4,158.08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被收购成为全资子公司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7年6月新设全资子公司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新设全资子公司
上海磐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注销
上海上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同一控制下合并为全资子公司，2017年3月被吸收合并并依法注销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末	2019年度/末	2018年度/末	2017年末/末
流动比率	1.74	1.49	1.51	1.35
速动比率	1.01	1.05	1.06	0.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2	56.57	55.71	60.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08	52.03	54.21	6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01	8.07	7.79	5.68
存货周转率（次）	5.38	9.34	9.22	7.4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额（元）	-4.72	0.37	0.02	-0.1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6	0.67	0.88	0.1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0.37	0.25	0.19	0.14

除特别注明，上述指标的计算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其中2020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年化后数据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当期期末账面价值+存货上期期末账面价值），其中2020年1-9月存货周转率为年化后数据
- （6）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股本
- （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二）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2020年1-9月	16.19	0.85	0.85
	2019年度	23.94	0.95	0.95
	2018年度	24.28	0.86	0.86
	2017年度	36.33	1.31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2020年1-9月	14.81	0.78	0.78
	2019年度	23.07	0.92	0.92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净利润	2018年度	23.38	0.83	0.83
	2017年度	36.34	1.31	1.31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10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	-756.73	-46.22	-26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9.99	2,443.68	1,160.15	303.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1	-69.41	124.39	-47.99
所得税影响额	-871.66	-403.06	-309.27	3.28
合计	2,620.87	1,214.48	929.05	-9.84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披露的内容以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告及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468,117.37	85.39	283,714.01	79.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69.34	14.61	75,261.31	20.97
资产总计	548,186.71	100.00	358,975.32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212,320.46	76.73	171,143.07	7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381.19	23.27	46,190.07	21.25
资产总计	276,701.64	100.00	217,333.14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规模总体保持增长态势，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所致。在结构特征方面，发行人的资产结构保持稳定，发行人的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78.75%、76.73%、79.03% 和 85.39%。公司资产具有较高的流动性，符合电线电缆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2,297.56	11.17%	76,784.56	27.06%
应收票据	3,709.42	0.79%	2,329.95	0.82%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160,005.26	34.18%	102,599.62	36.16%
应收款项融资	12,246.01	2.62%	11,921.21	4.20%
预付款项	2,754.16	0.59%	1,207.30	0.43%
其他应收款	2,933.97	0.63%	2,018.98	0.71%
存货	196,781.08	42.04%	82,990.65	29.25%
合同资产	28,504.32	6.0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23	0.06%	196.23	0.07%
其他流动资产	8,595.37	1.84%	3,665.51	1.29%
流动资产合计	468,117.37	100.00%	283,714.01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6,559.16	21.93%	13,348.15	7.80%
应收票据	18,603.02	8.76%	13,032.10	7.61%
应收账款	79,796.49	37.58%	82,611.00	48.2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1,049.32	0.49%	539.76	0.32%
其他应收款	1,629.21	0.77%	1,105.91	0.65%
存货	62,879.93	29.62%	60,360.82	35.27%
合同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803.32	0.85%	145.34	0.08%
流动资产合计	212,320.46	100.00%	171,143.07	100.00%

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和合同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上述六类资产合计占发行人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8.95%、97.89%、97.50% 及 96.89%，均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348.15 万元、46,559.16 万元、76,784.56 万元和 52,297.5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0%、21.93%、27.06% 和 11.17%。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38.38	0.07%	32.53	0.04%
银行存款	36,495.69	69.78%	58,934.04	76.75%
其他货币资金	15,763.49	30.14%	17,817.98	23.21%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52,297.56	100%	76,784.56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23.18	0.05%	16.71	0.13%
银行存款	35,333.53	75.89%	4,334.69	32.47%
其他货币资金	11,202.45	24.06%	8,996.76	67.40%
合计	46,559.16	100.00%	13,348.15	100.00%

2018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46,559.16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33,211.01万元，除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导致当期货币资金增加外，货币资金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①发行人历年与经销商约定要求其于当年年末支付绝大部分欠款。2017年度由于行业惯例及中国传统习俗原因，经销商习惯于春节前集中回款，故发行人将年末催款时间推迟至春节前；2018年度，发行人严格执行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②2018年度，发行人增加银行借款30,985.00万元，到位股权增资款25,002.00万元。

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76,784.56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30,225.40万元，主要系营业规模增长、销售回款较好且2019年增加银行借款27,042.00万元所致。

2020年9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52,297.56万元，较2019年末减少24,487.00万元，主要系直销市场开拓导致营业收入中应收款项占比上升、每年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为降低成本更多地采购现款铜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票据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应付票据增加使对应保证金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01.16	88.19%	16,440.26	92.27%
保函保证金	1,773.72	11.25%	1,326.89	7.45%
电商账户	88.60	0.56%	50.84	0.29%
合计	15,763.49	100.00%	17,817.98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01.16	88.19%	16,440.26	92.27%
保函保证金	1,773.72	11.25%	1,326.89	7.45%
电商账户	88.60	0.56%	50.84	0.29%
合计	15,763.49	100.00%	17,817.98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60.06	89.80%	7,420.00	82.47%
保函保证金	1,095.44	9.78%	1,549.78	17.23%
电商账户	46.96	0.42%	26.98	0.30%
合计	11,202.46	100.00%	8,996.76	100.00%

(2)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

① 总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95,643.10 万元、98,399.50 万元、116,850.78 万元和 175,960.69 万元，随着营业规模扩大呈上升趋势。发行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80%、15.56%、15.28%、20.75%，2017 年至 2019 年该占比不断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在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加强销售回款管控力度，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回款情况不断改善。2020 年，随着发行人销售规模扩大，直销占比增加，加之每年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导致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	3,709.42	2.11%	2,329.95	1.99%
应收账款	160,005.26	90.93%	102,599.62	87.80%
应收款项融资 ^{注1}	12,246.01	6.96%	11,921.21	10.20%
合计	175,960.69	100.00%	116,850.78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75%		15.2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	18,603.02	18.91%	13,032.10	13.63%
应收账款	79,796.49	81.09%	82,611.00	86.37%
应收款项融资 ^注	-	-	-	-
合计	98,399.50	100.00%	95,643.10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6%		20.80%	

注 1：发行人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进行背书或贴现并已终止

确认，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之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为保持不同年度的可比性，在下文中将上述应收款项融资还原回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进行分析。

注 2：2020 年 9 月 30 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年化数据

②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4,514.29	90.97%	11,921.21	83.65%
商业承兑汇票 ^注	1,516.99	9.51%	2,452.58	17.21%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75.85	0.48%	122.63	0.86%
合计	15,955.43	100.00%	14,251.15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1.88%		1.86%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6,464.25	88.50%	12,477.36	95.74%
商业承兑汇票 ^注	2,251.33	12.10%	584.99	4.49%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112.57	0.61%	30.25	0.23%
合计	18,603.02	100.00%	13,032.10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2.94%		2.83%	

注 1：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包含截至年末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注 2：2020 年 9 月 30 日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13,032.10 万元、18,603.02 万元、14,251.15 万元和 15,955.4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83%、2.94%、1.86%和 1.88%，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9 年末，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 2018 年末主要系发行人为缓解资金压力，鼓励其客户以银行转账回款且当年应收票据贴现金额较高所致。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2,251.33 万元、2,452.58 万元和 1,516.99 万元，分别包含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1,931.68 万元、2,452.58 万元和 406.33 万元，主要为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出票并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使用账

龄法对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其账龄系延续应收账款连续计算而来。

③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8,855.15 万元、86,935.46 万元、111,397.19 万元和 170,886.52 万元，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随业务规模的扩张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2017年末 /2017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0,886.52	53.40%	111,397.19	28.14%	86,935.46	-2.16%	88,855.15
坏账准备	10,881.26	23.68%	8,797.57	23.23%	7,138.98	14.33%	6,244.1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60,005.26	55.95%	102,599.62	28.58%	79,796.49	-3.41%	82,611.00
营业收入	635,905.98	/	764,724.33	20.95%	632,267.79	37.50%	459,829.70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20.15%		14.57%		13.75%		19.32%

注：2020年9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加强应收账款账期管理，注重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在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直销客户不断优化的同时，发行人自2018年起严格执行经销商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未如往年一般将催款时间推迟至春节前，导致2018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进一步下降至13.75%。

2019年底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4.57%，相较2018年末有所提升，主要系应收账款账期较长的直销模式收入占比提高，推动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

2020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0.15%，相较2019年末有所提升，一方面系直销模式占比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发行人针对经销商执行的年末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暂时较高。

2) 2020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客户类型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	经销商	非关联方	6,756.30	3.95%
2	中国中铁(601390)	直销	非关联方	4,064.02	2.38%
3	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经销商	非关联方	3,661.00	2.14%
4	上海亘昶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非关联方	3,051.94	1.79%
5	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直销	非关联方	2,959.42	1.73%
合计				20,492.69	11.99%

3)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按组合或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62,494.33	95.48%	102,020.19	92.60%
1-2年	5,387.74	3.17%	5,324.60	4.83%
2-3年	949.39	0.56%	1,269.00	1.15%
3-4年	278.33	0.16%	1,391.96	1.26%
4-5年	934.62	0.55%	167.74	0.15%
5年以上	133.95	0.08%	-	-
合计	170,886.52	100.00%	110,173.50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77,136.87	89.53%	80,578.04	91.33%
1-2年	5,579.87	6.48%	5,542.92	6.28%
2-3年	2,135.11	2.48%	1,533.20	1.74%
3-4年	841.38	0.98%	553.57	0.63%
4-5年	460.49	0.53%	21.55	0.02%
5年以上	-	-	-	-
合计	86,153.72	100.00%	88,229.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89%以上，主要系信用期内销售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资质良好，不存在长期未回收的大额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安全性较高、质量较好。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均按会计政策规定提取坏账准备。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6,244.15 万元、7,138.98 万元、8,797.57 万元和 10,881.26 万元，占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7.03%、8.21%、7.90% 和 6.37%。

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对于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为谨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太阳电缆	金杯电工	东方电缆	金龙羽	发行人
1 年以内	0.50~5.00	1.00	5.00	0.50~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4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100.00	80.00	50.00	100.00
4-5 年	80.00	100.00	80.00	5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依据预期信用损失提取坏账准备。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对于按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原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一致。

(3)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43.78	99.62%	1,193.58	98.86%
1-2 年	10.38	0.38%	13.72	1.14%
合计	2,754.16	100.00%	1,207.30	100.0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0.09	93.40%	539.76	100.00%
1-2 年	69.23	6.60%	-	-
合计	1,049.32	100.00%	539.7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电费、预付材料款、预付备品备件款和预付检测认证费等。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539.76 万元、1,049.32 万元、1,207.30 万元及 2,754.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2%、0.49%、0.43%和 0.59%，总体较为稳定，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2018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为 1,049.32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509.56 万元，主要原因系：1) 发行人营业规模扩大导致预付账款中的材料款相应增长；2) 2018 年新增子公司池州起帆因工程建设产生预付土地款等款项。

2019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为 1,207.30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157.97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 12 月底铜价上涨较快，发行人增加预付材料款以锁定采购铜价所致。

2020 年 9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为 2,754.16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1,546.86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直销模式销售占比提高，长周期大额订单增加，为锁定铜价通过预付款进行采购而导致预付账款有所增加。

(4) 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保证金和备用金构成。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5.91 万元、1,629.21 万元、2,018.98 万元和 2,933.97 万元，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主要系发行人积极开发直销市场，直销订单增长导致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5)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0,360.82 万元、62,879.93 万元、82,990.65 万元和 196,781.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27%、29.62%、29.25%和 42.04%，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80,640.13	40.95%	33,582.37	40.40%
在产品	62,055.08	31.51%	30,737.53	36.98%
原材料	29,357.56	14.91%	10,422.38	12.54%
发出商品	24,885.90	12.64%	8,388.09	10.09%
委托加工物资	-	-	-	-
原值合计	196,938.67	100.00%	83,130.37	100.00%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跌价准备	157.59		139.72	
存货净额	196,781.08		82,990.65	
原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23.23%		10.87%	
项目	2018年末		2017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28,791.18	45.68%	33,331.59	54.68%
在产品	14,265.79	22.63%	13,582.64	22.28%
原材料	11,149.28	17.69%	7,449.85	12.22%
发出商品	8,776.02	13.92%	6,591.05	10.81%
委托加工物资	46.46	0.07%	-	-
原值合计	63,028.72	100.00%	60,955.14	100.00%
跌价准备	148.79		594.32	
存货净额	62,879.93		60,360.82	
原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9.97%		13.26%	

注：2020年9月末存货原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年化数据

①存货总体分析

发行人采用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为充分发挥公司快速交货优势以满足客户要货及时性的需求，发行人坚持“安全库存+择机采购”的备货模式。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品类规格不断丰富，发行人需要备货的产品种类、数量迅速增加，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逐年上升。

发行人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26%、9.97%、10.87% 和 23.23%，2017 年-2019 年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强存货管理，2018 年度主动降低生产周期较短的电力电缆备货比例；2019 年末较 2018 年底稍有提高主要系 2019 年 12 月底铜价上涨较快，发行人于年末增加备货以应对后续阶段性订单增加所致。2020 年 9 月末该比例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1）公司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及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存货规模有所增加；（2）相较于第一季度而言，第四季度销售系销售旺季，公司于年中适当增加备货；（3）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直销模式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未发货订单金额有所增加，推动期末存货金额增加。

②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

分别为 594.32 万元、148.79 万元、139.72 万元和 157.59 万元，占存货原值比例分别为 0.98%、0.24%、0.17%和 0.08%，占比不断下降，主要系发行人清理长库龄库存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太阳电缆	0.36	0.43	0.85	0.79
金杯电工	0.80	0.94	1.07	1.15
东方电缆	0.18	0.22	0.30	0.34
金龙羽	0.09	0.66	0.50	0.36
可比公司平均	0.36	0.56	0.68	0.66
发行人	0.08	0.17	0.24	0.98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采用半年报披露的信息进行计算。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45.35 万元、1,803.32 万元、3,665.51 万元和 8,595.37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增值税。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待抵扣进项增值税余额分别为 1,796.58 万元和 3,661.48 万元，相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快，主要系池州起帆 2018 年和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高，产生的进项增值税未抵扣完全所致。2020 年 9 月末待抵扣进项增值税余额为 8,595.37 万元，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及工程款产生的进项增值税未抵扣完全所致。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	-	710.02	0.9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532.73	0.67%	560.8	0.75%
固定资产	58,514.86	73.08%	57,230.06	76.04%
在建工程	2,351.37	2.94%	88.22	0.12%
无形资产	9,090.97	11.35%	9,272.37	12.32%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待摊费用	468.84	0.59%	476.65	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4.82	3.93%	2,295.08	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5.74	7.45%	4,628.11	6.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69.34	100.00%	75,261.31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1,177.98	1.83%	659.13	1.43%
长期股权投资	-	-	7.81	0.02%
投资性房地产	599.23	0.93%	214.53	0.46%
固定资产	37,688.55	58.54%	35,081.70	75.95%
在建工程	9,086.84	14.11%	489.17	1.06%
无形资产	8,671.79	13.47%	6,952.60	15.05%
长期待摊费用	120.95	0.19%	147.08	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0.86	3.05%	1,720.64	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4.99	7.88%	917.41	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381.19	100.00%	46,190.07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结构较为稳定，上述三类资产合计占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2.06%、86.12%、88.48%和 87.37%。

（1）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59.13 万元、1,177.98 万元、710.02 万元和 0.00 万元。发行人长期应收款系公司为支持收入快速增长，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入资金时缴纳的保证金形成。2019 年末长期应收款余额相对 2018 年末较低，主要系发行人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签订的租金总额为 5,905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到期所致，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未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将部分闲置的自有房产用于出租，账面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4.53 万元、599.23 万元、560.80 万元和 532.73 万元。相对 2017 年末，2018 年末起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增加系发行人拥有的两处住宅于 2018 年陆续出租，由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3)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081.70 万元、37,688.55 万元、57,230.06 万元和 58,514.86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6.14%、13.62%、15.94% 和 10.68%。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2019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相对 2018 年末增长 19,541.51 万元，主要系池州工厂自 2018 年起开工建设，部分在建工程于 2019 年转为固定资产且发行人于同年购置大量设备所致。2020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8,872.12	49.34%	30,292.13	52.93%
机器设备	28,420.38	48.57%	25,370.28	44.33%
运输工具	807.16	1.38%	770.07	1.3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5.20	0.71%	797.58	1.39%
合计	58,514.86	100.00%	57,230.06	100.0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1,320.13	56.57%	20,776.03	59.22%
机器设备	15,130.93	40.15%	13,316.43	37.96%
运输工具	545.06	1.45%	496.21	1.41%
电子设备及其他	692.43	1.84%	493.04	1.41%
合计	37,688.55	100.00%	35,081.70	100.00%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整体成新率达 77.85%，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6,039.17	7,167.05	28,872.12	80.11%
机器设备	36,111.46	7,691.08	28,420.38	78.70%
运输工具	1,709.43	902.27	807.16	47.2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07.56	892.36	415.20	31.75%
合计	75,167.62	16,652.76	58,514.86	77.85%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489.17 万元、9,086.84 万元和 88.22 万元和 2,351.37 万元。

2018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于 2018 年起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

2019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8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池州起帆部分在建工程于 2019 年度转为固定资产的金额较大所致。

2020 年 9 月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9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开展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建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项目内容 及用途
				余额	项目 进度	
上海起帆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年产 18 万公里通信电缆及交联车间投资建设项目	178.57	-	-	-	100.00%	通信电缆生产车间及交联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
上海起帆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年产 3000 公里港机、拖链、卷绕、电梯电缆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166.67	-	-	-	100.00%	港机、拖链、卷绕、电梯电缆特种电缆生产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
上海起帆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工业辐照项目	23.93	-	-	-	100.00%	辐照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9,086.84	88.22	2,351.37	77.30%	池州起帆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及设备安装
金思维信息系统工程	120.00	-	-	-	100.00%	企业业务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

(5) 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金额分别为

6,952.60 万元、8,671.79 万元、9,272.37 万元和 9,090.97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8,935.13	98.29%	9,100.78	98.15%
软件	155.84	1.71%	171.59	1.85%
合计	9,090.97	100.00%	9,272.37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8,479.13	97.78%	6,915.58	99.47%
软件	192.67	2.22%	37.02	0.53%
合计	8,671.79	100.00%	6,952.60	100.00%

2018年末土地使用权金额较2017年末增长1,563.55万元，主要系池州起帆于2018年度新增一项土地使用权所致；2018年末软件金额较2017年末增长较大，主要系金思维信息工程于2018年度转为无形资产所致。

2019年末土地使用权金额较2018年末增加621.65万元主要系池州起帆于2019年度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2020年9月30日，土地使用权金额与2019年末基本持平。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1,720.64万元、1,960.86万元、2,295.08万元和3,144.8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79%、0.71%和0.64%和0.57%，占比较低，主要由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子公司未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资产减值准备	3,140.82	99.87%	2,240.88	97.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0	0.13%	45.08	1.96%
可抵扣亏损	-	-	9.13	0.40%
合计	3,144.82	100.00%	2,295.08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减值准备	1,839.44	93.81%	1,711.60	99.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11	1.79%	9.04	0.53%

可抵扣亏损	86.31	4.40%	-	-
合计	1,960.86	100.00%	1,720.64	100.00%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917.41 万元、5,074.99 万元、4,628.11 万元和 5,965.74 万元，主要由预付设备款和融资租赁递延收益重分类构成。

2018 年末，发行人预付设备款余额为 3,955.85 万元，相比 2017 年末金额较高，主要系池州起帆于 2018 年起开工建设，其 2018 年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3,302.72 万元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设备款余额为 3,779.01 万元，主要系：1) 池州起帆于当年末仍有部分工程尚未完工且计划继续购置设备，其 2019 年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2,211.77 万元；2) 发行人金山工厂为扩充产能，当年对设备更新换代，并订购了部分设备，发行人母公司 2019 年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1,567.24 万元。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设备款余额为 5,524.10 万元，金额仍较高，主要系池州起帆建设项目尚未完工，其 2020 年 9 月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5,082.46 万元所致。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融资租赁递延收益重分类金额为 1,119.14 万元和 849.10 万元，相比 2017 年末金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为筹集资金以支持收入快速增长，于 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131,910.99 万元、154,150.45 万元、203,089.25 万元和 276,392.84 万元，以流动负债为主，发行人流动负债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在 90% 以上。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269,338.95	97.45%	190,916.29	94.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3.89	2.55%	12,172.96	5.99%
负债合计	276,392.84	100.00%	203,089.25	100.0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40,324.31	91.03%	127,064.43	96.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26.14	8.97%	4,846.56	3.67%
负债合计	154,150.45	100.00%	131,910.9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与发行人经营模式、资产结构特征相关。报告期内，发行人日常经营积累难以满足快速扩张的全部资金需求，因此充分利用良好的银行信用和供应商信用支持日常经营以及新增产能的资金需求。

1、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46,900.00	54.54%	76,800.00	40.23%
应付票据	37,000.00	13.74%	27,300.00	14.30%
应付账款	54,816.38	20.35%	58,412.70	30.60%
预收款项	-	-	8,369.03	4.38%
合同负债	19,417.21	7.21%	-	-
应付职工薪酬	1,704.04	0.63%	6,586.40	3.45%
应交税费	5,643.49	2.10%	4,367.84	2.29%
其他应付款	81.08	0.03%	75.73	0.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0.41	1.25%	6,402.00	3.35%
其他流动负债	406.33	0.15%	2,602.58	1.36%
流动负债合计	269,338.95	100.00%	190,916.29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8,385.00	34.48%	20,300.00	15.98%
应付票据	24,900.00	17.74%	19,700.00	15.50%
应付账款	39,973.94	28.49%	57,172.11	44.99%
预收款项	6,565.49	4.68%	2,395.25	1.89%
合同负债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332.78	4.51%	5,949.85	4.68%
应交税费	3,406.78	2.43%	11,667.95	9.18%
其他应付款	2,223.37	1.58%	5,655.17	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5.27	4.56%	4,224.11	3.32%
其他流动负债	2,131.68	1.52%	-	-
流动负债合计	140,324.31	100.00%	127,064.43	100.00%

报告期内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付税费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及保证借款	42,900.00	36,900.00	21,900.00	17,700.00
保证借款	60,600.00	28,000.00	1,600.00	2,6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5,600.00	7,600.00	7,600.00	--
质押借款	3,800.00	4,300.00	17,285.00	--
信用借款	24,000.00			
合计	146,900.00	76,800.00	48,385.00	20,3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短期借款金额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故增加短期借款以满足日常运营需求所致。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快，除经营规模扩大外，主要系发行人偿还与庆智仓储等关联方以前年度形成的应付账款以及池州起帆购买土地厂房及设备，资金缺口较大，发行人相应增加了短期借款融资以满足资金需求所致。2019 年发行人继续增加短期借款以满足营业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9 年底增长较快，主要系：①报告期内随着池州工厂逐渐投产，新增订单导致生产规模扩大，存在较为迫切的资金需求；②公司自 2018 年起执行经销商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截至 2020 年 9 月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导致销售收现比暂时较低；③以铜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价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为明显，2020 年 1-9 月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及预期订单的增加，公司加大现金铜的购买量，进一步为公司带来流动资金需求。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资金需求压力，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发行人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加快资金周转。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余额合计分别为 76,872.11 万元、64,873.94 万元、85,712.70 万元及 91,816.38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票据	37,000.00	27,300.00	24,900.00	19,700.00
应付账款	54,816.38	58,412.70	39,973.94	57,172.11
合计	91,816.38	85,712.70	64,873.94	76,872.11

①应付票据

发行人在发展过程中与上游主要供应商维持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部分供应商愿意接纳一定比例的票据作为结算方式，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可有效缓解发行人经营资金需求压力。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系银行承兑汇票，应付票据余额逐年增加，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采购规模扩大，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票据比例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7,500.00	20.27%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00.00	20.00%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16.22%
上高县神州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	4.86%
苏州市神越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	4.86%
合计		24,500.00	66.22%

②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材料货款	53,288.43	56,730.96	38,665.23	55,364.58
运输费用	1,185.04	1,395.70	1,079.22	1,569.08
其他	342.91	286.04	229.48	238.45
合计	54,816.38	58,412.70	39,973.94	57,172.11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款项主要为应付材料货款以及运输费用，报告期各期末，前述两项应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56,933.66 万元、39,744.45 万元、58,126.66 万元及 54,473.47 万元，占各期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均在 96% 以上。

发行人 2017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偏高，主要系发行人与庆智仓储等关联方以前年度形成的应付账款所致。2018 年度随着发行人资金面逐步改善，发行人支付前述账款，从而 2018 年底应付账款余额相应下降。201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的同时充分利用商业信用所致。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在采购规模增加的情况下，为提高效益、降低成本，原材料采购方面采用现金铜采购的方式，因此应付账款余额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6.22	13.02%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5.25	9.35%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8.31	5.94%
上海腾隆电缆粒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63	4.67%
嘉兴市永帆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6.98	4.57%
合计		20,585.39	37.55%

(3)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发行人日常预收款项主要由以直销模式管理的业务形成，公司部分业务从下达订单至发货周期较长，发行人为对冲铜价波动风险，向客户收取一定比例的预付款。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将预收款项列示为预收账款，根据新收入准则，2020 年 9 月末，公司将预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收账款	-	8,369.03	6,565.49	2,395.25
合同负债	19,417.21	-	-	-
合计	19,417.21	8,369.03	6,565.49	2,395.25
占营业收入比例	2.29%	1.09%	1.04%	0.52%

注：2020 年 9 月 30 日预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2,395.25 万元、6,565.49 万元、8,369.03 万元和 19,417.2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2%、1.04%、1.09%和 2.29%，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快速增长主要系发行人直销收入不断扩大以及贸易客户预收账款增幅较大所致。

(4) 应付职工薪酬

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3,261.25	1.18%	6,439.12	3.17%	6,179.42	4.01%	5,829.50	4.4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62	0.06%	147.28	0.07%	153.36	0.10%	120.35	0.09%
合计	3,429.87	1.24%	6,586.40	3.24%	6,332.78	4.11%	5,949.85	4.51%

注：占比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5,949.85 万元、6,332.78 万元、6,586.40 万元和 3,429.87 万元，2017 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整体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产销规模扩大，员工人数不断增加，计提的工资、奖金等薪酬相应增加所致，2020 年 9 月末发应付职工薪酬薪酬较低，主要系发行人年中尚未计提年终奖金。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交税费分别为 11,667.95 万元、3,406.78 万元、4,367.84 万元和 5,643.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17.84	1,234.93	1,745.40	2,864.79
企业所得税	5,404.79	2,867.74	1,416.15	8,351.08
个人所得税	8.63	18.08	12.15	87.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	5.99	89.93	145.46
教育费附加	0.05	37.82	52.91	86.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15	112.01	62.88	57.92
其他	127.12	91.26	27.35	74.50
合计	5,643.49	4,367.84	3,406.78	11,667.95

发行人期末应交税费主要由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构成。2017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资金较为紧张，经主管税务机关同意，发行人 2017 年企业所得税在次年缴纳，故当期期末企业所得税余额较高。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应交税费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9 年度利润增加较快计提企业所得税较高所致。2020 年 9 月末应交税费余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第三季度利润较高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较高。

（6）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资金拆借和保证金及押金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655.17 万元、2,223.37 万元、75.73 万元和 81.0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4.45%、1.58%、0.04%和 0.03%，占比较小。

2017 年底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关联方为支持公司发展向公司提供资金周转，相关借款及利息已于 2018 年底前基本归还完毕；2018 年底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系发行人为缓解资金紧张，发行人向客户王才西拆借 2,000 万元

用以资金周转。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低，主要系相关借款及利息已偿还完毕。2020 年 9 月其他应付款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金额较低。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224.11 万元、6,405.27 万元、6,402.00 万元和 3,370.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	1,373.00	1,600.00	1,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70.41	5,029.00	4,805.27	2,924.11
合计	3,370.41	6,402.00	6,405.27	4,224.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构成。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主要由融资租赁业务产生。2020 年 9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大幅减少主要系发行人提前偿还部分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8)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由已背书及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附追索权的议付信用证和应收账款保理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已背书及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406.33	2,452.58	1,931.68	-
附追索权的议付信用证	-	-	200.00	-
应收账款保理	-	150.00	-	-
合计	406.33	2,602.58	2,131.68	-

2、非流动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846.56 万元、13,826.14 万元、12,172.96 万元和 7,053.89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800.00	25.52%	2,900.00	23.82%
长期应付款	-	-	4,983.24	40.94%

递延收益	736.46	10.44%	1,540.34	12.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7.43	64.04%	2,749.38	22.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3.89	100.00%	12,172.96	100.0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273.00	30.91%	1,373.00	9.93%
长期应付款	6,178.11	44.68%	2,194.09	15.87%
递延收益	1,934.20	13.9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40.82	10.42%	1,279.47	9.25%
负债合计	13,826.14	100.00%	4,846.56	35.05%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应付设备工程款构成；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抵押加保证借款	3,400.00	4,273.00	5,873.00	2,673.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	1,373.00	1,600.00	1,300.00
合计	1,800.00	2,900.00	4,273.00	1,373.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373.00 万元、4,273.00 万元、2,900.00 万元及 1,800.00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增加原因主要系发行人取得银行长期贷款用以池州起帆建设所致。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按照还款计划归还相应借款后余额相应下降。

(2) 长期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70.41	10,012.25	10,983.38	5,118.20
减：一年内到期	1,770.41	5,029.00	4,805.27	2,924.11
合计	-	4,983.24	6,178.11	2,194.09

发行人长期应付款系应付的融资租赁公司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194.09 万元、6,178.11 万元、4,983.24 万元及 0.00 万元。发行人 2018 年底和 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①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新增长江联合租赁有限公司和远东国际租赁公司三笔融资租赁借款合计 10,802.65 万元，推动 2018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上升；②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

新增长江联合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借款 5,473.36 万元，但按期支付融资租赁款后，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有所下降。2020 年 9 月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零，主要系发行人提前偿还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3) 递延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递延收益	449.43	1,253.31	1,934.20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287.03	287.03	-	-
合计	736.46	1,540.34	1,934.20	-

2017 年末，发行人递延收益金额为 0.00 万元，2018 年末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递延收益金额分别为 1,934.20 万元、1,540.34 万元以及 736.46 万元，主要系：①融资租赁业务中固定资产售出价格大于账面净值所致；②池州起帆根据池州市省级半导体基地建设推进工作办公室下发的“池基地办[2019]10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度省级半导体基地奖补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收到的半导体基地奖金及补贴与资产相关的，计入递延收益。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末/末
流动比率	1.74	1.49	1.51	1.35
速动比率	1.01	1.05	1.06	0.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2	56.57	55.71	60.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04	11.65	13.99	25.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60.70%、55.71%、56.57% 和 50.42%，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一方面系公司净利润保持在较高水平，另一方面系公司 2018 年增资款到位，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净资产金额不断增加，从而资产负债结构不断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5.50、13.99、11.65 和 10.04，公司各期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当期银行借款利息，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51、1.49 和 1.74，速动比率

分别为 0.87、1.06、1.05 和 1.01，整体呈现上升趋势，财务结构稳健且有效改善。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1) 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太阳电缆	1.16	0.73	1.05	0.77	0.96	0.70	0.97	0.74
金杯电工	1.95	1.12	1.68	1.04	2.08	1.34	2.43	1.81
东方电缆	2.00	1.63	1.70	1.26	1.66	1.30	1.72	1.10
金龙羽	3.28	2.34	3.64	2.58	2.81	1.62	4.86	2.74
平均值	2.10	1.46	2.02	1.41	1.88	1.24	2.50	1.60
发行人	1.74	1.01	1.49	1.05	1.51	1.06	1.35	0.87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通过短期借款等方式解决经营规模持续快速扩大带来的较大的资金需求。

(2) 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2019年		2018年末/2018年		2017年末/2017年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太阳电缆	61.74%	5.78	60.21%	4.43	62.95%	3.00	56.94%	4.09
金杯电工	46.14%	7.86	43.32%	8.41	38.70%	21.11	28.22%	478.55
东方电缆	52.33%	81.72	45.66%	17.20	49.19%	5.75	46.52%	2.62
金龙羽	26.08%	17.57	23.21%	18.34	30.54%	17.18	17.30%	27.40
平均值	46.57%	28.23	43.10%	12.10	45.35%	11.76	37.25%	128.16
发行人	50.42%	10.04	56.57%	11.65	55.71%	13.99	60.70%	25.5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70%、55.71%、56.57% 和 50.42%，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随着发行人资本结构优化、财务状况改善，该差距呈现缩小趋势。

2017 年末、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平均值，主要原因分别系金杯电工、东方电缆利息保障倍数异常高所致。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01	8.07	7.79	5.68
存货周转率（次）	5.38	9.34	9.22	7.45

注：2020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为年化后数据。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68、7.79、8.07 以及 6.01，其中 2020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一方面系直销占比提高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另一方面，发行人自 2018 年起执行经销商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截至 2020 年 9 月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应收账款余额暂时较高。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45、9.22、9.34 以及 5.38。其中 2020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及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存货规模有所增加；（2）相较于第一季度而言，第四季度销售系销售旺季，公司于年中适当增加备货；（3）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直销模式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未发货订单金额有所增加，推动期末存货金额增加。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太阳电缆	5.80	8.88	6.00	11.52	4.95	10.05	4.67	10.67
金杯电工	2.83	4.21	6.65	5.32	5.60	5.77	5.68	6.87
东方电缆	2.66	4.66	3.52	4.73	4.19	4.04	3.68	3.27
金龙羽	2.78	3.55	5.25	5.33	5.33	5.48	4.71	6.45
平均值	3.52	5.33	5.35	6.72	5.02	6.33	4.69	6.82
发行人	6.01	5.38	8.07	9.34	7.79	9.22	5.68	7.45

注：2020年9月末数据经年化处理，其中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采用半年报披露的信息进行计算并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

司平均水平，体现出良好的销售回款质量和存货管理能力。

（五）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进行财务性投资。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营业成本	564,583.56	682,164.15	568,293.57	399,797.59
毛利	71,322.42	82,560.18	63,974.23	60,032.11
营业利润	41,320.33	45,021.64	33,788.45	35,454.16
利润总额	41,261.51	44,406.65	33,868.37	35,189.14
净利润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毛利率	11.22%	10.80%	10.12%	13.06%
净利率	4.84%	4.36%	3.97%	5.71%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规模的不断扩大，发行人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总体保持增长态势，2018 年净利润略有下滑。

2017 年前三季度，铜价不断上涨，2017 年 10 月底达到高点后震荡回落。2017 年受益于公司产品价格和销量的双重提升，整体经营业绩较好。2018 年度公司顺应行业集中度提高的趋势，为抓住中小电缆企业逐步退出的市场机遇，公司调整销售策略，采取主动让利的方式抢占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使得 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度增长 37.50%，但净利润较 2017 年度略有下滑。

2019 年，发行人主动以产品的高性价比优势快速占领市场的策略成效明显，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20.95%，毛利率较 2018 年度有所提高，发行人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2020 年 1-9 月，随着发行人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加之市场知名度不断提升，整体销售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同时发行人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直销客户，直销模式及特种电缆收入占比提高，整体

盈利能力有所增强。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发行人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7% 以上，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铜及其他废料、房租收入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牢牢把握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提高的契机，依靠自身的规模和质量优势抢占中小电缆厂退出后释放的市场，销量不断提高，收入规模逐步扩大。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59,829.70 万元、632,267.79 万元和 764,724.43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8.96%，2020 年 1-9 月发行人销售规模保持增长趋势，实现营业收入 635,905.98 万元。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351,242.29	56.65%	430,051.19	57.85%
其中：普通类	173,681.97	28.01%	265,185.75	35.67%
特种类	177,560.32	28.64%	164,865.44	22.18%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68,803.14	43.35%	313,319.37	42.15%
其中：普通类	162,682.26	26.24%	216,874.10	29.17%
特种类	106,120.88	17.12%	96,445.27	12.97%
合计	620,045.43	100.00%	743,370.55	100.00%
产品系列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354,106.49	57.48%	227,035.74	50.18%
其中：普通类	223,443.92	36.27%	149,185.48	32.98%
特种类	130,662.56	21.21%	77,850.26	17.21%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61,894.32	42.52%	225,370.41	49.82%
其中：普通类	187,382.30	30.42%	163,207.54	36.08%
特种类	74,512.01	12.10%	62,162.87	13.74%
合计	616,000.80	100.00%	452,406.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销售占比分别为 50.18%、57.48%、57.85% 和 56.65%，销售占比整体呈上升趋势。2017 年 3 月陕西西安地铁 3 号线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后，国家对电缆企业加大监管力度，下游客户更多选择质量优、技术过硬、品牌知名度较高的大型电缆生产企业，使得众多技术差、品牌知名度低的中小型电缆企业陆续退出电力电缆市场竞争。2018 年至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牢牢抓住市场机遇，加大电力电缆推广力度，尤其是加大中国铁建（601186）、国家电网、中国建筑（601668）等大型工程建设类直销客户的开拓力度，使其销量增加，销售收入占比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售占比分别为 49.82%、42.52%、42.15% 和 43.35%，销售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但销售金额有所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以性价比优势抢占市场、提高产品知名度使得下游客户对公司品牌不断认可，同时大型工程类直销客户以及房地产类集采客户增加带动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量的整体提升。

近年来，鉴于特种线缆产品具有诸如耐火、防水、耐极寒等特性，民用及工程领域对特种类电线、电缆产品需求呈现增长趋势，发行人据此逐步调整公司产品结构，从而使得发行人特种线缆产品销售规模及占比逐步增加。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特种类线缆销售收入由 140,013.13 万元提升至 261,310.71 万元，复合增长率 36.61%。2020 年 1-9 月，随着池州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的逐步投产，公司特种类线缆销售占比由 2019 年的 35.15% 提升至 45.76%，销售收入为 283,681.20 万元，公司产品结构得以进一步优化。

（2）按销售模式类别分析

经销模式是指公司以买断性质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再将产品销售给直接消费者或下游零售、批发商。直销模式是指公司不经过经销商，直接面对终端客户进行销售。经销客户产品采购无明显侧重，而直销客户主要向发行人采购电力电缆。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模式	312,604.09	50.42%	436,861.78	58.77%
电力电缆	148,052.62	23.88%	216,329.95	29.10%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64,551.46	26.54%	220,531.82	29.67%
直销模式	307,441.35	49.58%	306,508.77	41.23%
电力电缆	203,189.67	32.77%	213,721.23	28.7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04,251.68	16.81%	92,787.54	12.48%
合计	620,045.44	100.00%	743,370.55	100.00%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模式	423,762.31	68.79%	340,269.33	75.21%
电力电缆	212,072.14	34.43%	156,484.18	34.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11,690.16	34.37%	183,785.14	40.62%
直销模式	192,238.50	31.21%	112,136.82	24.79%
电力电缆	142,034.34	23.06%	70,551.55	15.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50,204.15	8.15%	41,585.27	9.19%
合计	616,000.80	100.00%	452,406.15	100.00%

发行人采取以经销为主的方式进行销售，报告期内，经销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40,269.33 万元、423,762.31 万元、436,861.78 万元和 312,604.0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21%、68.79%、58.77%和 50.42%，占比逐年下降。报告期内，发行人一方面扩大自身销售团队，加强直销客户开拓，另一方面放缓对经销商数量的扩充，对经销商队伍进行优胜劣汰，不断优化经销商结构，使得经销收入增速低于直销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销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类公司，报告期内，直销销售收入分别为 112,136.82 万元、192,238.50 万元、306,508.77 万元和 307,441.3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79%、31.21%、41.23%和 49.58%，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受“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影响，电缆行业下游客户优先选择规模大、质量优的大型电缆企业采购，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加大工程建设类直销客户的开拓力度，使得直销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上升。

(3) 按销售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域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域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销售	615,945.29	99.34%	738,287.25	99.32%
华东	471,670.51	76.07%	580,915.50	78.15%
华北	32,251.45	5.20%	21,347.20	2.87%
华南	22,649.80	3.65%	47,927.19	6.45%
华中	33,765.99	5.45%	31,733.96	4.27%
其他	55,607.54	8.97%	56,363.40	7.58%
国外销售	4,100.14	0.66%	5,083.31	0.68%
合计	620,045.43	100.00%	743,370.55	100.00%
销售地域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销售	609,457.63	98.94%	450,530.87	99.59%
华东	538,322.82	87.39%	396,679.83	87.68%
华北	7,104.45	1.15%	10,106.20	2.23%
华南	17,788.33	2.89%	13,176.69	2.91%
华中	21,352.82	3.47%	12,657.46	2.80%
其他	24,889.21	4.04%	17,910.70	3.96%
国外销售	6,543.18	1.06%	1,875.28	0.41%
合计	616,000.80	100.00%	452,406.15	100.00%

报告期内，华东地区是公司销售最为集中的区域，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87.68%、87.39%、78.15%和 76.07%。主要原因系：①公司的生产基地位于上海，有销售半径优势，且公司长期耕耘于华东区域，在华东区域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②华东地区是我国经济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较高，基础设施建设、电网配套需求量相对较大。

2019年起，华东以外地区销售占比提升主要系随着公司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公司充分结合市场、产能分布、产品状况等因素，在继续深耕并保持华东区域稳步增长的情况下，进一步加大国内其它市场以及国外市场的开拓力度。

（4）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30,276.53	21.01%	147,272.08	19.81%

第二季度	215,273.99	34.72%	188,674.29	25.38%
第三季度	274,494.91	44.27%	204,263.04	27.48%
第四季度	-	-	203,161.15	27.33%
合计	620,045.43	100.00%	743,370.55	100.00%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06,052.44	17.22%	81,046.01	17.91%
第二季度	162,160.36	26.32%	119,944.10	26.51%
第三季度	174,502.96	28.33%	132,469.20	29.28%
第四季度	173,285.05	28.13%	122,324.89	27.04%
合计	616,000.80	100.00%	452,406.15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销售无明显季节性差异，其中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占比低于其他三个季度，主要系农历春节在第一季度，春节前后工程项目开工率较低，为产品销售淡季。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91,526.47 万元、550,046.54、658,272.03 万元和 548,673.2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超过 96%，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电力电缆	312,826.69	57.02%	386,816.10	58.76%
其中：普通类	156,991.02	28.61%	241,067.92	36.62%
特种类	155,835.68	28.40%	145,748.18	22.14%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35,846.59	42.98%	271,455.93	41.24%
其中：普通类	144,978.03	26.42%	190,098.70	28.88%
特种类	90,868.56	16.56%	81,357.23	12.36%
合计	548,673.28	100.00%	658,272.03	100.00%
产品系列	2018年度		2017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电力电缆	321,003.30	58.36%	204,085.12	52.13%
其中：普通类	203,659.82	37.03%	134,720.41	34.41%
特种类	117,343.49	21.33%	69,364.71	17.72%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29,043.24	41.64%	187,441.35	47.87%
其中：普通类	165,760.26	30.14%	138,448.23	35.36%
特种类	63,282.98	11.51%	48,993.11	12.51%
合计	550,046.54	100.00%	391,526.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52.13%、58.36%、58.76%和 57.0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47.87%、41.64%、41.24%和 42.98%，分产品构成及变动情况与产品收入结构及变动情况相匹配。

(2) 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18,299.39	94.46%	621,315.49	94.39%
其中：铜	455,701.28	83.06%	548,245.37	83.29%
直接人工	11,252.45	2.05%	14,805.42	2.25%
制造费用	19,121.44	3.49%	22,151.12	3.37%
合计	548,673.28	100.00%	658,272.03	100.00%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23,479.29	95.17%	373,868.63	95.49%
其中：铜	452,963.33	82.35%	321,051.70	82.00%
直接人工	10,505.89	1.91%	7,204.09	1.84%
制造费用	16,061.36	2.92%	10,453.76	2.67%
合计	550,046.54	100.00%	391,526.47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成本主要为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 95%左右，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占比较小，符合“料重工轻”的行业特点。

① 主营业务成本“料、工、费”变动及其原因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变化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结构变化相关。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铜因上游材料价格变动或本身市场供需原因在报告期内存在一定波动，2018年、2019年、2020年1-9月发行人铜采购均价分别增长 4.14%、下降 4.40%、下降 2.65%，相应导致各期成本结构中材料成本存在差异。

直接人工主要为归集发行人与生产相关且能直接归属对应车间的人员薪酬，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7,204.09万元、10,505.89万元和14,805.42万元和11,252.45万元，直接人工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发行人规模不断扩大，生产人员人数不断增加。

制造费用核算项目主要包括与生产相关但不能直接归属对应车间的人员薪酬、电费、折旧与摊销等。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10,453.76万元、16,061.36万元、22,151.12万元和19,121.44万元，制造费用金额整体呈增长趋势。

2019年起，发行人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上升，主要系发行人生产规模扩大，生产人员人数增加；池州起帆生产基地正式投产，投产初期生产线磨合，单位产出耗用的工时、材料较高，导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增加；生产过程中对盘具等五金配件消耗量不断增大，拉动了制造费用金额提升。

② 成本结构与同行业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料工费构成基本稳定，成本构成结构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为接近。公司成本结构与同行业对比分析情况如下：

2019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占比	制造费用占比
002300.SZ	太阳电缆	95.42%	2.21%	2.36%
002533.SZ	金杯电工	-	-	-
603606.SH	东方电缆	92.22%	1.63%	6.15%
002882.SZ	金龙羽	94.66%	2.12%	3.22%
平均值		94.10%	1.99%	3.91%
发行人		94.39%	2.25%	3.37%
2018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占比	制造费用占比
002300.SZ	太阳电缆	95.01%	2.12%	2.87%
002533.SZ	金杯电工	-	-	-
603606.SH	东方电缆	92.08%	1.51%	6.40%
002882.SZ	金龙羽	95.70%	1.86%	2.44%
平均值		94.26%	1.83%	3.90%
发行人		95.17%	1.91%	2.92%
2017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占比	制造费用占比

002300.SZ	太阳电缆	94.51%	2.10%	3.39%
002533.SZ	金杯电工	-	-	-
603606.SH	东方电缆	91.35%	1.61%	7.04%
002882.SZ	金龙羽	95.16%	2.04%	2.80%
平均值		93.67%	1.92%	4.41%
发行人		95.49%	1.84%	2.67%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三季度报告均未披露成本结构；金杯电工定期报告未披露料工费比例情况；太阳电缆统计数据为电线电缆业务料工费构成情况

（三）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分别为 60,032.11 万元、63,974.23 万元、82,560.18 万元和 71,322.42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60,879.68 万元、65,954.26 万元、85,098.35 万元和 71,372.15 万元，发行人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分产品类别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

金额：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毛利额	贡献率	毛利额	贡献率
电力电缆	38,415.60	53.82%	43,235.09	50.81%
其中：普通类	16,690.95	23.39%	24,117.83	28.34%
特种类	21,724.64	30.44%	19,117.26	22.46%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32,956.55	46.18%	41,863.44	49.19%
其中：普通类	17,704.23	24.81%	26,775.40	31.46%
特种类	15,252.32	21.37%	15,088.04	17.73%
合计	71,372.15	100.00%	85,098.53	100.00%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毛利额	贡献率	毛利额	贡献率
电力电缆	33,103.18	50.19%	22,950.62	37.70%
其中：普通类	19,784.10	30.00%	14,465.07	23.76%
特种类	13,319.08	20.19%	8,485.55	13.94%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32,851.08	49.81%	37,929.06	62.30%
其中：普通类	21,622.05	32.78%	24,759.31	40.67%
特种类	11,229.03	17.03%	13,169.76	21.63%
合计	65,954.26	100.00%	60,879.6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产品的毛利额总体保持增长，受益于公司对中国铁建、中国建筑、国家电网、上海建工等直销客户的开拓，电力电缆对公司整体

毛利额的贡献大幅增加，贡献率由 2017 年的 37.70% 提升至 2020 年 1-9 月的 53.82%。

公司近年来顺应市场趋势，加大特种类型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力度，使得特种类型线缆毛利额由 2017 年的 21,655.31 万元提升至 2019 年的 34,205.30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5.68%。2020 年 1-9 月特种类型线缆毛利额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当期金额为 36,976.97 万元，对整体毛利额的贡献率由 2017 年的 35.57% 提升至 51.81%。

（四）毛利率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电力电缆	10.94%	56.65%	10.05%	57.8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2.26%	43.35%	13.36%	42.15%
合计	11.51%	100.00%	11.45%	100.00%
产品系列	2018 年		2017 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电力电缆	9.35%	57.48%	10.11%	50.18%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2.54%	42.52%	16.83%	49.82%
合计	10.71%	100.00%	13.46%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46%、10.71%、11.45% 和 11.51%，2018 年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幅度较大，2019 年起毛利率逐年提升。分产品的毛利率分析情况如下：

（1）电力电缆毛利率情况分析

期间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单位售价（万元/公里）	4.68	4.81	4.57	4.11
单位成本（万元/公里）	4.17	4.33	4.14	3.69
毛利率	10.94%	10.05%	9.35%	10.11%
单位售价变动	-2.81%	5.45%	11.19%	-
单位成本变动	-3.77%	4.63%	12.13%	-
毛利率变动	0.89%	0.71%	-0.76%	-
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	-2.50%	4.90%	10.14%	-
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	3.39%	-4.19%	-10.90%	-

铜采购价格变动	-2.65%	-4.43%	4.14%	-
----------------	---------------	---------------	--------------	----------

注 1：毛利率变动为毛利率上升或下降的数值，下同；

注 2：各期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当期毛利率-（上期单位价格-当期单位成本）/上期单位价格；各期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上期单位价格-当期单位成本）/上期单位价格-上期毛利率；下同；

注 3：单位售价变动、单位成本变动、毛利率变动、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均以四舍五入前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下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电缆毛利率分别为 10.11%、9.35%、10.05% 和 10.94%。2018 年铜价上涨使得发行人产品成本上升，而发行人产品价格调整滞后及主动调整销售策略，降低调价幅度使得毛利率下降。2019 年受益于铜价下跌和直销收入占比的进一步提升，毛利率亦随之提高。2020 年 1-9 月随着发行人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特种电缆及直销模式占比不断提升，毛利率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电缆单位成本变动与铜采购单价变动差异较大主要系不同型号、规格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变化所致。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情况分析

期间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单位售价（万元/公里）	0.23	0.23	0.22	0.20
单位成本（万元/公里）	0.20	0.20	0.19	0.16
毛利率	12.26%	13.36%	12.54%	16.83%
单位售价变动	-0.03%	4.60%	10.86%	-
单位成本变动	1.24%	3.64%	16.57%	-
毛利率变动	-1.10%	0.81%	-4.29%	-
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	-0.03%	3.99%	9.50%	-
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	-1.07%	-3.18%	-13.78%	-
铜采购价格变动	-2.65%	-4.43%	4.14%	-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分别为 16.83%、12.54%、13.36% 和 12.26%。

自 2017 年四季度起，发行人为进一步巩固上海市场、拓展外地市场，在成本压力增大的情况下，价格调整幅度较小，以其性价比优势不断扩张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扩大品牌知名度。因此 2018 年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2019 年发行人以性价比优势抢占市场、提高产品知名度的效果显现，大型轨道交通、重点工程建设类直销客户采购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增多，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中的直销收入占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比重由 2018 年的 19.17% 提升至 29.61%，直销收入毛利率由 15.82% 提升至 18.33%，带动 2019 年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提升。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为抢占疫情后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强劲市场需求，在单位成本上升的情况下，未提高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售价格，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单位成本变动与铜采购单价变动差异较大主要系不同型号、规格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变化所致。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下的毛利率如下：

销售模式	产品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直销	电力电缆	12.11%	34.11%	12.16%	28.7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4.96%	18.14%	18.33%	12.48%
经销	电力电缆	9.32%	22.54%	7.87%	29.10%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0.55%	25.21%	11.31%	29.67%
销售模式	产品类别	2018 年		2017 年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直销	电力电缆	11.34%	23.06%	12.55%	15.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5.82%	8.15%	22.30%	9.19%
经销	电力电缆	8.02%	34.43%	9.01%	34.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1.77%	34.37%	15.59%	40.62%

(1) 同种模式不同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同种销售模式下，各年度电力电缆毛利率均小于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主要系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产品主要销往民用及工程类市场，发行人经过多年的市场耕耘及口碑积累，在市场售价方面具有一定竞争力，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而电力电缆类产品主要销往电网、大型工程等市场，下游客户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相对较低。

与 2017 年相比，同种销售模式下，发行人 2018 年各种产品的毛利率均降低，主要系铜价上涨过快，公司售价调整滞后以及公司为扩大市场占有率，适当降低调价幅度所致。

与 2018 年相比，直销模式下，发行人 2019 年各种产品的毛利率均升高，主要系一方面铜价震荡下跌，发行人成本压力减小；另一方面系发行人订单量

增多，主动优化客户结构，使得毛利率有所提升。

与 2018 年相比，经销模式下，发行人 2019 年各种产品的毛利率均降低，主要系虽然铜价下跌使发行人成本压力减小，但发行人为拓展上海外地区的经销网络，对外地经销商给予优惠的价格，使得经销毛利率降低。

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 1-9 月，发行人除经销模式下电力电缆毛利率有所上升外，其余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当期在铜价下降的背景下，主动调低产品价格，并且为进一步抢占产品市场份额，发行人维持较长时间的低价策略；经销模式下电力电缆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其中毛利率较高的特种电力电缆占比增长较快所致。

(2) 同种产品不同销售模式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同种产品在直销模式下的毛利率均大于经销模式下的毛利率，符合行业的一般特征。一方面，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面对终端客户销售，尤其对于零散客户，议价能力强，毛利率高；另一方面，通常给予直销客户的信用期限较长，因此销售单价高于经销客户，毛利率较高。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虽然同处电线电缆行业，但各家企业基于不同发展战略定位于不同的细分市场，主要销售产品的细分类型、收入结构存在差别，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经营环境、所处地域、下游客户偏好采取适合自身长期发展的销售模式及策略、市场推广方式、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导致各家电缆企业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别。为尽可能客观反映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的差异情况，发行人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似产品毛利率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电力电缆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	-	56.33%	11.01%
太阳电缆	9.06%	10.13%	10.52%	10.20%
金杯电工	11.06%	14.91%	13.25%	14.63%
金龙羽 ^{注 1}	59.60%	14.38%	59.28%	15.59%
可比公司平均	-	13.14%	-	12.86%
发行人	56.65%	10.94%	57.85%	10.05%

公司名称	2018年		2017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62.23%	7.55%	85.31%	11.33%
太阳电缆	20.32%	7.49%	20.64%	7.24%
金杯电工	11.90%	15.15%	15.58%	13.49%
金龙羽 ^{注1}	51.59%	15.48%	46.11%	16.26%
可比公司平均	-	11.42%	-	12.08%
发行人	57.48%	9.35%	50.18%	10.11%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	-	-	-
太阳电缆 ^{注2}	7.92%	22.46%	10.21%	24.14%
金杯电工	41.35%	10.67%	29.60%	15.63%
金龙羽 ^{注3}	40.18%	14.42%	40.72%	16.81%
可比公司平均	-	15.85%	-	18.86%
发行人	43.35%	12.26%	42.15%	13.36%
公司名称	2018年		2017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	-	7.53%	16.21%
太阳电缆 ^{注2}	17.05%	21.33%	18.21%	23.67%
金杯电工	35.71%	16.27%	36.76%	17.44%
金龙羽 ^{注3}	48.41%	16.20%	53.89%	17.24%
可比公司平均	-	17.93%	-	18.64%
发行人	42.52%	12.54%	49.82%	16.83%

注 1：金龙羽电力电缆毛利率取自其公开披露“电缆”类产品毛利率；

注 2：太阳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取自其年报披露“建筑用线”类产品毛利率；

注 3：金龙羽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取自其公开披露“电线”类产品毛利率；

注 4：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0 年半年报未披露其分产品收入成本结构，因此使用其 2020 年半年报公开披露数据。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一致。

（五）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期间费用逐年增加，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7%、4.57%、4.74%和 4.57%，基本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5,172.56	2.39%	20,386.99	2.67%
管理费用	6,741.20	1.06%	9,609.91	1.26%
研发费用	2,346.53	0.37%	1,918.19	0.25%
财务费用	4,763.22	0.75%	4,340.84	0.57%
合计	29,023.50	4.57%	36,255.93	4.74%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6,428.07	2.60%	12,374.06	2.69%
管理费用	8,207.77	1.30%	6,603.13	1.44%
研发费用	1,212.91	0.19%	655.33	0.14%
财务费用	3,059.16	0.48%	2,314.41	0.50%
合计	28,907.91	4.57%	21,946.93	4.77%

注：费用率=期间费用/当期营业收入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支出随销售规模逐年扩张而增大，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为平稳，分别为 2.69%、2.60%、2.67% 和 2.3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028.63	26.55%	8,240.12	40.42%
运输费用	7,670.48	50.55%	8,782.00	43.08%
广告费	824.54	5.43%	963.48	4.73%
业务招待费	331.82	2.19%	742.54	3.64%
咨询服务费	1,025.43	6.76%	461.77	2.27%
标书费	364.29	2.40%	378.43	1.86%
差旅费	108.82	0.72%	278.75	1.37%
其他	818.53	5.39%	539.91	2.65%
合计	15,172.56	100.00%	20,386.99	100.00%
销售费用率		2.39%		2.67%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023.12	42.75%	5,853.44	47.30%
运输费用	6,644.03	40.44%	4,867.14	39.33%
广告费	934.16	5.69%	581.43	4.70%
业务招待费	614.04	3.74%	549.04	4.44%
咨询服务费	383.39	2.33%	178.86	1.45%
标书费	308.38	1.88%	43.68	0.35%
差旅费	260.17	1.58%	134.19	1.08%

其他	260.78	1.59%	166.27	1.34%
合计	16,428.07	100.00%	12,374.06	100.00%
销售费用率		2.60%		2.69%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的各项主要费用逐年增加，变动趋势与营业规模变动趋势相匹配，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和广告费构成。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①职工薪酬变动分析

2017年至2019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总额为5,853.44万元、7,023.12万元和8,240.12万元，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薪酬标准的提高及营业规模扩大等原因所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7%、1.11%和1.08%，职工薪酬与销售规模趋势基本相匹配。2020年1-9月，销售人员薪酬较低主要系尚未计提年终奖所致。

②运费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电线电缆产品的运输费用主要由发行人承担，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9月，公司发生的运输费用分别为4,867.14万元、6,644.03万元、8,782.00万元和7,670.4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06%、1.05%、1.15%和1.21%，与营业规模增长趋势相匹配，运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运输费用金额	7,670.48	8,782.00	6,644.03	4,867.14
营业收入金额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	1.15%	1.05%	1.06%

运费支出与收入规模、商品种类、发货重量、发货频率和发货距离等多种因素有关。报告期内，公司运费支出处于增长态势，2019年度与2020年1-9月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主要系2019年起华东区域以外销售占比提高，运输半径扩大所致。

③广告费变动分析

发行人广告费主要由广告费、电商平台推广费、会展费和业务宣传费等项

目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广告费金额分别为 581.43 万元、934.16 万、963.48 万元和 824.5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13%、0.15%、0.13%和 0.13%，广告费用金额增长速度较快，主要系：

1) 发行人为提高品牌知名度，拓展销售区域，加大市场营销与品牌推广力度，逐步在高铁火车站、高铁车厢、城市出租车、高速公路等人车流量较高区域增加广告投放，广告费有所增加；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加平台推广费投入，推动电商业务快速发展；

3) 报告期内发行人提高参加展会的频率和规模，直销销售占比不断提高。

(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1.82	2.28	2.67	2.37
金杯电工	9.90	5.01	5.37	5.53
金龙羽	1.90	3.19	3.03	2.45
东方电缆	2.25	3.57	3.59	3.57
算术平均值	3.97	3.51	3.67	3.48
发行人	2.39	2.67	2.60	2.69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偏低，主要系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发行人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较高，建立了成熟稳定的销售团队，培养了一批优秀的核心销售人员，通过销售人员开拓市场和维护客户。同行上市公司直销收入占比较高，客户开拓和维护成本较高，从而销售费用较高。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而总体呈现上升趋势，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4%、1.30%、1.26%和 1.06%，规模效应逐步体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913.18	43.21%	4,875.87	50.74%
业务招待费	946.31	14.04%	1,158.76	12.06%
折旧摊销	709.76	10.53%	994.41	10.35%
办公费	723.89	10.74%	690.36	7.18%
中介费用	42.52	0.63%	290.79	3.03%
咨询服务费	395.01	5.86%	489.56	5.09%
差旅费	119.74	1.78%	282.70	2.94%
其他	890.80	13.21%	827.46	8.61%
合计	6,741.20	100.00%	9,609.91	100.00%
管理费用率	1.06%		1.26%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104.56	50.01%	3,651.08	55.29%
业务招待费	1,107.85	13.50%	874.87	13.25%
折旧摊销	807.75	9.84%	715.92	10.84%
办公费	567.96	6.92%	395.08	5.98%
中介费用	475.36	5.79%	180.83	2.74%
咨询服务费	319.33	3.89%	258.09	3.91%
差旅费	184.83	2.25%	90.76	1.37%
其他	640.12	7.80%	436.51	6.61%
合计	8,207.77	100.00%	6,603.13	100.00%
管理费用率	1.30%		1.4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费用、办公费和中介费用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①2017年至2019年，公司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金额逐年增长，由2017年的3,651.08万元增长至2019年的4,875.87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数量和平均薪酬增加所致；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79%、0.65%和0.64%，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较快所致。2020年1-9月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金额较低主要系年中尚未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②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招待费分别为874.87万元、1,107.85万元、1,158.76万元和946.3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19%、0.18%、0.15%和0.15%，与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规模效应逐步体现。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为公司管理用房屋建筑物折旧费、土地摊销费和相关的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内，折旧摊销费用分别为 715.92 万元、807.75 万元、994.41 万元和 709.76 万元，其中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折旧摊销增加较多主要系 2019 年池州起帆厂区新建改造后计提的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④公司办公费用主要系日常办公中发生的通讯费、水电费、快递费、印刷费及购买办公用品等相关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费分别为 395.08 万元、567.96 万元、690.36 万元及 723.89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0.09%，2020 年 1-9 月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11%，与公司营业规模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⑤报告期内，公司的中介费用分别为 180.83 万元、475.36 万元、290.79 万元和 42.52 万元，其中 2018 年费用较高主要系公司进入上市辅导期，中介费用相应增加，2020 年 1-9 月中介服务费降低，主要系公司当期完成首发上市，相关的直接中介服务费用均直接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1.06	1.24	1.54	1.90
金杯电工	5.09	2.50	2.40	2.33
金龙羽	1.49	1.88	1.86	2.38
东方电缆	1.75	2.40	1.57	1.81
算术平均值	2.35	2.01	1.84	2.11
发行人	1.06	1.26	1.30	1.44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偏低，主要系职工薪酬费率和折旧摊销费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发行人管理架构较扁平，虽然平均年薪水平较高，但计入管理费用的人员数量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偏低，从而整体职工薪酬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另外，发行人组织结构相对简单，办公相对集中，折旧摊销费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3、研发费用

(1) 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55.33 万元、1,212.91 万元、1,918.19 万元和 2,346.5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14%、0.19%、0.25% 和 0.37%，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48.39	14.85%	850.91	44.36%
材料投入	1,424.21	60.69%	565.88	29.50%
咨询费	516.70	22.02%	318.73	16.62%
折旧摊销	37.45	1.60%	65.02	3.39%
其他	19.78	0.84%	117.65	6.13%
合计	2,346.53	100.00%	1,918.19	100.00%
研发费用率	0.37%		0.25%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98.51	57.59%	437.46	66.75%
材料投入	295.86	24.39%	44.21	6.75%
咨询费	151.46	12.49%	119.83	18.28%
折旧摊销	45.81	3.78%	41.6	6.35%
其他	21.27	1.75%	12.23	1.87%
合计	1,212.91	100.00%	655.33	100.00%
研发费用率	0.19%		0.14%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投入、咨询费等构成，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研发项目数量较多，从而研发团队规模扩大和材料投入增加所致。

(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0.26	0.25	0.33	0.30
金杯电工	7.68	3.10	3.59	1.54
金龙羽	0.09	0.15	0.11	0.11
东方电缆	2.16	3.47	3.32	3.19
算术平均值	2.55	1.74	1.84	1.29
发行人	0.37	0.25	0.19	0.1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主要系公司注重将研发融入生产环节，在生产过程中，开展数据的收集、参数的分析、工艺的改进等研发工作，

在保障有效研发的同时，提高原辅材料的重复利用率，降低损耗。另外，公司存在较多根据客户需求研发新产品的情形，新产品研发生产满足客户要求后大部分均对外销售，研发该等产品的相关内容计入生产成本，故计入研发支出的费用相对较少。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创新，报告期内研发支出不断增加，公司的研发包括新产品研发、现有产品性能提升和工艺流程改进等内容。近年来，公司研发支出不断增加，将在内部技术人员长期的研究基础与经验积累基础上，继续与国内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和材料制造企业密切合作，加大环保型电缆材料和应用于一些特殊环境下对阻燃、耐火、耐高低温、耐磨、耐油、耐腐蚀、耐辐射等性能具有较高要求的电缆材料的研发工作，未来研发支出将不断增大。

4、财务费用

(1) 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贴息支出及手续费支出构成，金额分别为 2,314.41 万元、3,059.16 万元、4,340.84 万元和 4,763.22 万元，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0.50%、0.48%、0.57%和 0.75%，整体较为稳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支出	4,566.70	4,168.93	2,606.48	1,436.46
减：利息收入	305.09	324.54	173.51	104.93
汇兑损失	-62.46	111.78	19.8	58.54
贴息支出	-	-	415.02	610.08
手续费支出	564.07	384.66	191.36	314.25
合计	4,763.22	4,340.84	3,059.16	2,314.41
财务费用率	0.75%	0.57%	0.48%	0.50%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逐年增加，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规模逐年扩大，为满足资金需求，发行人银行借款逐年增加而利息支出增加较快所致。

(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财务费用率差异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0.87	1.13	1.57	1.10
金杯电工	0.86	0.51	0.08	-0.49
金龙羽	0.26	0.50	0.56	0.46
东方电缆	0.09	0.68	1.17	1.60
算术平均值	0.52	0.71	0.85	0.67
发行人	0.75	0.57	0.48	0.50

2017年至2019年，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主要系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信用账期，从而银行借款规模较小所致。2020年1-9月基于快速发展及铜材采购策略变化带来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短期借款进行融资，借款金额快速增长，利息支出相应增加，导致当期财务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发行人税金及附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59	0.02%	475.16	0.05%
教育费附加	87.86	0.01%	284.81	0.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57	0.01%	189.87	0.02%
房产税	29.03	0.00%	50.66	0.01%
土地使用税	109.32	0.02%	190.35	0.02%
印花税	248.45	0.04%	308.09	0.04%
其他	129.40	0.02%	31.69	0.01%
合计	805.22	0.13%	1,530.63	0.20%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57	0.09%	372.8	0.08%
教育费附加	342.8	0.05%	223.16	0.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8.53	0.04%	148.77	0.03%
房产税	7.77	0.00%	7.77	0.00%
土地使用税	53.75	0.01%	50.1	0.01%
印花税	169.98	0.03%	106.53	0.02%
其他	4.04	0.00%	-	-
合计	1,378.44	0.22%	909.12	0.20%

注：占比为占营业收入比例；

发行人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税、教育附加税、地方教育附加税和

印花税。2017年至2020年1-9月，发行人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909.12万元、1,378.44万元、1,530.63万元及805.2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0%、0.22%、0.20%及0.13%，2020年1-9月发行人税金及附加金额相对较小，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当期应对第三、四季度销售旺季及铜价波动的影响，根据预期订单情况适当加大铜材的采购，进而用于抵扣的进项税金额增加所致。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1.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81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注	-119.78	-241.27		
合计	-119.78	-241.27	-7.81	-1.66

注：发行人自2019年1月1日起实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票据贴现费用支出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发行人报告期内产生的投资收益为负值，主要系联营企业海天一线亏损所致。海天一线已于2018年5月注销完毕；2019年及2020年1-9月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系票据贴现费用较高，自2019年起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其重分类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	-	893.60	1,459.19
存货跌价损失	17.87	71.82	74.11	562.88
商业承兑汇票	-	-	82.32	-50.00
合计	17.87	71.82	1,050.02	1,972.07
占营业收入比重	0.003%	0.01%	0.17%	0.43%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较小，主要为各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972.07万元、

1,050.02 万元、71.82 万元和 17.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3%、0.17%、0.01% 及 0.003%。

公司 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系当年开始针对经销商在每年末进行集中催款，回款情况改善，坏账损失减少。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小，主要系根据财政部 2017 年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新金融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将原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坏账损失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值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2020 年 1-9 月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减少，主要系当期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较少。

4、信用减值损失

2019 年，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6.78	10.06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31.32	1,660.15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2	1.21	-	-
合计	3,587.06	1,671.42	不适用	不适用
占营业收入比重	0.58%	0.22%	-	-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报告期内，坏账损失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32%、0.14%、0.22%、0.57%，2019 年起占比提升，主要系发行人账期较长的直销收入占比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2020 年 1-9 月应收票据坏账损失金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当期已收回 2019 年末计提坏账损失的应收票据，转回对应的坏账损失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34	-104.86	90.48	3.58
合计	1.34	-104.86	90.48	3.58

2018 年度，发行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主要系收到拆迁补偿款所致。2019 年度，发行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为负，主要系设备报废所致。

6、其他收益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公司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的合计为 248.26 万元、1,067.93 万元、2,337.39 万元和 3,549.99 万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7、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小，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27.96	-	0.07
政府补助	-	106.28	92.23	54.88
其他	43.53	24.16	182.11	2.46
合计	43.53	158.40	274.34	57.4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2018 年度其他类营业外收入较高主要系发行人收到仿冒起帆品牌侵权赔偿款所致。

（2）营业外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发生额较小，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56	679.83	136.69	271.91
对外捐赠	60.00	93.03	57.50	32.00
其他	10.79	0.53	0.22	18.51
合计	102.35	773.40	194.41	322.42

发行人一直注重回报社会，对外捐赠主要支出方向为上海市红十字会、上海市慈善基金会、上海市老年基金会、上海拥军优属基金会、上海市金山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等。2019年度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发行人生产设备更新换代，报废旧的生产设备所致。

8、所得税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41.56	11,406.00	8,981.55	9,338.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44.82	-334.22	-240.22	-411.81
所得税费用合计	10,496.74	11,071.77	8,741.33	8,926.24
利润总额	41,261.51	44,406.65	33,868.37	35,189.14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5.44%	24.93%	25.81%	25.37%

9、净利润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营业利润	41,320.33	45,021.64	33.25%	33,788.45	-4.70%	35,454.16
利润总额	41,261.51	44,406.65	31.12%	33,868.37	-3.75%	35,189.14
净利润	30,764.77	33,334.87	32.67%	25,127.04	-4.32%	26,262.90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见本节“（三）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	-756.73	-46.22	-26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9.99	2,443.68	1,160.15	303.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0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1	-69.41	124.39	-47.99
所得税影响额	-871.66	-403.06	-309.27	3.28
合计	2,620.87	1,214.48	929.05	-9.84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较小，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2020年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	起帆电缆	张堰镇财政扶持	2,403.60	2,167.10	754.20	-
2	池州起帆	制造业加快发展和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将	235.00	-	-	-
3	池州起帆	池州市贵池区财政扶持基金	208.06	-	-	-
4	池州起帆	失业保险费退费	183.36	-	-	-
5	池州起帆	池州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鼓励企业加大技改力度补助款	100.00	-	-	-
6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财政局职工职业培训教育补助	81.57	7.56	-	-
7	起帆电缆	国家财政个税手续费	77.57	-	7.09	2.38
8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研发中小锅炉补贴	60.00	-	-	-
9	起帆电缆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稳岗补贴	49.43	-	31.93	-
10	池州起帆	池州市贵池区科技孵化扶持基金	40.00	-	-	-
11	起帆电缆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市培训补贴项目奖金	35.00	-	-	-
12	电子商务	财政扶持资金	19.10	9.27	2.10	-
13	起帆电缆	金山财政局专精特新企业贴息	15.25	-	-	-
14	池州起帆	医疗救助金退费	11.62	-	-	-
15	陕西起帆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0.75	-	-	-
16	池州起帆	高质量发展企业奖	10.00	-	-	-
17	起帆电缆	财政扶持资金	3.21	-	-	-
18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质保部体补贴	3.00	-	-	-
19	起帆电缆	上海市青年就业创业见习补贴	1.48	-	-	-
20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张堰镇企业服务中心工业企业十强奖金	1.00	-	1.00	-
21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研发专利补贴	0.50	-	-	-
22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张堰镇企业服务中心科技创新奖励	0.50	-	-	-
23	起帆电缆	军民融合发展专项奖金	-	60.00	-	-
24	起帆电缆	改制上市奖励	-	50.00	-	50.00
25	起帆电缆	金山区区长质量奖	-	50.00	-	-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2020年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6	起帆电缆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	41.22	-	-
27	起帆电缆	院士专家工作站奖金	-	15.00	-	-
28	池州起帆	新录用岗前技能培训补贴	-	11.52	-	-
29	池州起帆	池州市贵池区 2018 年度十大动能转换创新发展示范企业财政补贴	-	10.00	-	-
30	起帆电缆	节能减排专项补贴	-	10.00	-	-
31	起帆电缆	知识大赛及场馆改建补贴	-	4.50	-	-
32	起帆电缆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财政补贴	-	4.00	0.34	0.70
33	起帆电缆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	1.00	1.80	0.16
34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人民政府奖励金	-	1.00	-	-
35	起帆电缆	星级学会奖金	-	1.00	-	-
36	起帆电缆	金山区财政局 ERP 财政拨款	-	0.50	-	-
37	池州起帆	投资奖励	-	-	303.50	-
38	起帆电缆	品牌经济财政补贴	-	-	50.00	-
39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科学技术委员会政府资助	-	-	6.00	-
40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星级学会奖励	-	-	2.00	2.00
41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水务局退款	-	-	0.20	-
42	起帆电缆	财政退税	-	-	-	229.20
43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财政局政府补助	-	-	-	16.40
44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双创经费	-	-	-	1.80
45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人民政府奖励金	-	-	-	0.50
合计			3,550.00	2,443.67	1,160.16	303.14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9.37	13,104.86	834.75	-2,83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99	-11,120.86	-12,451.09	-60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3.09	21,625.92	42,635.47	6,466.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3.82	6.15	-104.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28.52	23,613.75	31,025.29	2,922.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88.89	59,017.42	35,403.66	4,378.37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070.80	720,889.34	594,241.97	396,53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7.98	507.42	250.30	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0.47	8,869.76	6,942.14	3,26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839.25	730,266.51	601,434.41	399,79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725.97	642,158.17	527,841.15	353,22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38.02	28,874.16	22,825.24	16,84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52.74	21,562.91	29,985.15	16,84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1.90	24,566.41	19,948.11	15,71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998.62	717,161.65	600,599.66	402,63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9.37	13,104.86	834.75	-2,835.8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采购额、销售额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070.80	720,889.34	594,241.97	396,532.50
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销售收现比例	83.83%	94.27%	93.99%	8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725.97	642,158.17	527,841.15	353,224.37
营业成本	564,583.56	682,164.15	568,293.57	399,79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	116.67%	94.14%	92.88%	8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9.37	13,104.86	834.75	-2,835.80
当期净利润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614.86%	39.31%	3.32%	-10.8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35.80万元、834.75万元、13,104.86万元及-189,159.37万元。2020年1-9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出现较大波动，主要系直销市场开拓导致营业收入中应收款项占比上升、每年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为降低成本更多地采购现款铜所致。

（二）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4.45	108.02	15.50	6.73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0	108.02	15.50	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7.69	11,228.88	12,466.59	610.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19	11,228.88	12,466.59	61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99	-11,120.86	-12,451.09	-603.34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3.34万元、-12,451.09万元、-11,120.86万元及-2,979.9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几年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购建房产、设备及土地使用权、软件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所致。

（三）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99.29	-	25,002.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670.00	78,900.00	56,355.00	20,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50.00	12,883.16	6,21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169.29	83,650.00	94,240.16	26,51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898.85	52,085.00	24,870.00	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9.86	3,107.19	14,139.73	1,57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7.48	6,831.90	12,594.96	2,47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66.20	62,024.08	51,604.69	20,05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3.09	21,625.92	42,635.47	6,466.18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66.18万元、42,635.47万元、21,625.92万元及169,703.09万元。2020年1-9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以及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上升。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现金支出分别为 610.08 万元、12,466.59 万元、11,228.88 万元和 2,887.69 万元，主要为购置机器设备、厂房建设、软件以及购买土地等。该等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为公司未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如下：

1、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涉及固定资产投资的项目将是公司最主要的资本性支出计划；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未来将根据投资计划发生资本性支出。

3、全资子公司宜昌起帆计划从事特高压、海底电缆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预计将进行相关资本支出；

同时，公司未来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适时地进行技术改造、增添生产机器设备以及加强对生产基础设施的建设，以解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为自身的银行融资和融资租赁进行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重大诉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 and 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事项。

发行人存在作为原告向部分客户因逾期支付相关款项提起诉讼要求偿付债务之情形，该等诉讼系发行人为维护自身权益而采取的措施，涉诉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权益和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尚未到期的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1,712.7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背书或者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406.3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中国农业银行陕西分行申请办理云信保理融资业务，涉及金额为 84.73 万元。

2、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由于银行理财产品额度受限，相关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购买。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34,000.00	10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根据实际数额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留存收益、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将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为响应国家产业政策，顺应电线电缆行业发展趋势，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推动公司做优做强，公司拟实施“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扩充包括新能源汽车用电线电缆、光伏电站用电线电缆、铁路机车用电线电缆在内的各种特种电缆以及环保型电线电缆等产品产能。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投资及效益概算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特种电线电缆和环保型电线电缆的生产车间、办公楼以及配套工程等。

(2) 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 104,000.00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 70,00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投资概算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额
一	固定资产	74,000.00	70,000.00
1	土地费用（含税费）	4,000.00	4,000.00
2	建筑工程及配套	44,162.00	44,162.00
3	室外总体工程	4,478.00	4,478.00
4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782.00	1,782.00
5	生产及配套设备	19,578.00	15,578.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0	-
	合计	104,000.00	70,000.00

(3) 效益测算

本项目实施达产后年均新增产能约 110 万公里，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29,400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0.91%，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6.77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与动态投资回收期均较为合理。

3、项目合规性分析情况

(1) 审批程序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2) 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相关规

定。

（3）土地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所需土地位于安徽省池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大洲路。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池州起帆已与安徽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工业项目进区合同书》，对项目用地进行了约定，安徽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将向池州起帆提供本项目建设用地。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池州起帆已就 12.28092 公顷（合计 184.2138 亩）的相关项目用地完成招拍挂程序、签署出让合同并支付土地出让金，剩余募投项目用地正处于积极推动招拍挂程序中。

（4）项目立项备案

本次募投项目已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向池州高新区经济发展服务局完成立项备案，其项目代码为 2020-341702-38-03-037345。

（5）项目环境评价

本项目已获得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关于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贵环评[2020]54 号）。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满足电线电缆市场需求增长的需要

随着中国及全球经济的持续增长，“一带一路”政策不断深入，国内城镇化率稳步提高，“补短板”等宏观政策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电线电缆行业规模将不断增加，国内和国际电线电缆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新基建时代”为电线电缆市场带来新机遇。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是指发力于科技端的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含 5G 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七大领域，每一个领域都蕴含着巨大的市场。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支撑着上述领域等新兴产业的发展，促使对电线电缆尤其与各个领域对应

专用特种电缆需求的不断增加。

（2）顺应行业品质化、规模化发展趋势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市场呈现充分竞争态势，目前国内电线电缆生产企业数量众多，素质参差不齐，生产工艺技术差距较大，小型企业受制于企业规模，多以“作坊式”经营来应对日益剧烈的行业竞争，市场集中度较低。2017年3月发生的“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引发社会高度关注，国家相关部门要求对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加大监管力度。2020年10月起，为抓好电线电缆和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电线电缆、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集中专项整治。

行业的整治规范加上特种电缆需求的日益增加促使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在此背景下，发行人需要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实现生产工艺和产品结构的升级，持续提高在电线电缆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3）扩充公司现有产能，巩固公司市场快速响应机制

公司凭借多年发展积聚实力，以良好产品质量持续扩大市场份额，2017年至2020年9月，公司电线电缆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产品	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电力电缆	产能（公里）	84,912.00	91,386.00	82,500.00	73,320.00
	产量（公里）	84,360.44	90,174.43	76,113.17	60,151.43
	销量（公里）	75,060.18	89,317.35	77,550.71	55,285.59
	产能利用率	99.35%	98.67%	92.26%	82.04%
	产销率	88.98%	99.05%	101.89%	91.91%
电气装备用 电线电缆	产能（公里）	1,249,130.00	1,395,639.00	1,230,506.00	1,225,706.00
	产量（公里）	1,246,132.14	1,408,153.95	1,211,776.45	1,150,293.35
	销量（公里）	1,180,744.83	1,375,849.15	1,202,958.48	1,147,591.32
	产能利用率	99.76%	100.90%	98.48%	93.85%
	产销率	94.75%	97.71%	99.27%	99.77%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不断扩张，新增产能亦得到充分消化，产能利用率与产销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在电线电缆行业规模持续扩张的背景下，公司的产能已无法满足未来市场规模扩大的需求。为满足市场规模扩大的需求，并维持较短的交货周期、巩固具备“生产规模与效率优势+存货规模及结构优势”的市场快速响应机制，公司亟待现有产能基础上进一步进行扩充、建设新的电线电缆生产基地。

（4）公司加强特种电线电缆产品布局，持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近年来，随着智慧城市的持续建设与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对高端电线电缆产品的需求量日益增加。相对于普通线缆，特种线缆具有技术含量高、使用条件较严格、附加值高等特点，具有更优越的特定性能，如绿色环保、阻燃、耐火、耐高温、耐酸碱、防白蚁、耐腐蚀、耐辐射等。目前，船舶制造、轨道交通、清洁能源、航空航天、石油化工和新能源汽车等行业都需要用到大量的特种电缆。

在中国经济“换挡提质”和行业转型升级的大背景下，公司通过实施“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方面可以突破特种电线电缆尤其是高端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产能限制，提高特种电线电缆产品销售占比，优化产品结构，迎合特种电线电缆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借助特种电线电缆项目建设的契机，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技术上的保证，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新兴领域市场需求为项目建设提供足够市场空间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2017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收入为1.35万亿元，根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出具的报告，2022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收入将达到1.72万亿元，复合增长率达5.12%。



数据来源：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

目前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顺应“新基建时代”要求，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新兴产业，而特种电线电缆是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能源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等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配套行业，战略新兴产业的蓬勃发展将为特种电线电缆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2) 强大的营销网络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公司针对电线电缆产品品种繁多、不同品种产品适用于不同销售模式的特点，构建了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线下销售渠道，和依托于各大网购平台的线上销售渠道，打造全面完善的营销网络。经销方面，目前公司拥有直属经销商超过 200 家，覆盖销售终端上万家，众多的销售终端为公司产品销售提供了有利的渠道保障，有利于公司满足不同区域、不同类别客户的市场需求；直销方面，公司凭借自身过硬的产品质量、完善的服务体系，积极开拓直销客户，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目前已经开拓了中国铁建、国家电网、中国建筑、中国中冶、中国中铁、上海建工等大型优质直销客户，直销客户业务涵盖电网、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公司强大的营销网络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3) 公司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已有工艺为项目运行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与生产组织经验，公司依靠多年的电线电缆生产经验、高素质的专业人员，优质的原料、独特的配方、科学的工艺流程以及先进的产品检验检测方法，可以稳定保持产品质量。同时通过坚持走自主创新路线、将技术创新作为业务升级的核心驱动力，在募投相关产品上已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专利 127 项，覆盖了特种护套材料、水上光伏电站用防水型直流汇流线、行车电缆护套用橡胶组合物、环保 PVC 绝缘耐磨防鼠蚁电缆等多类产品的核心技术。长期的技术积累、扎实的工艺基础以及成熟的制造能力让公司以更高效率制造高品质产品，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和项目产品的量产奠定了强有力的工艺制造基础和技术支撑。

（4）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持

经过二十余年在电线电缆行业的深耕细作，公司已成为上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企业、全国最大的布电线产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及自主创新，公司已拥有 5 万余种规格的产品，可满足耐磨、耐高温、耐寒、抗拉伸、耐弯折、防鼠蚁、阻燃、耐火、耐紫外光、耐辐射、电磁兼容等复杂使用环境要求。

公司以质量管理为核心，以标准化建设为抓手，以企业文化建设为动力，以公司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为技术平台，全面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努力将公司打造成技术领先、管理科学、文化先进的电线电缆企业标杆。公司在行业中率先进行信息化管理，通过信息系统全覆盖，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也实现了资源共享、互通有无，在多角度、多层面上保障公司的科学管理水平，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6、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方式和选址

本项目由发行人子公司池州起帆负责实施，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池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大洲路。

（2）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铝材、绝缘、护套料、铠装材料等。该等原材料均自市场采购，供应充足。目前公司与国内外有关厂家建立有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以稳定产品质量，保障供应。

能源供应方面，公司生产所需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项目所在地安徽省池州市已有完善的电力系统，符合国家用电标准，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要求。

（3）项目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为 30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内容 \ 时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9-10	11-12	1-4	5-8	9-12	1-4	5-8	9-12	1-2	3	4
项目前期准备	■	■									
工程设计及审批			■								
土建工程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工程竣工及验收									■		
生产准备、试生产										■	
正式投产											■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本次募投资项目前，本次募投资项目无任何前期投入。

（4）环境保护情况

发行人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依托和完善环保设施，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本项目的实施满足“增产不增污”的要求。根据本项目的工程特点，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固废等，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有关规定要求范围内，对外部环境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①废气

本项目工艺过程中绝缘挤出工序，有少量气味产生。生产车间加强通风措施，车间内安装通风装置设备，确保车间内空气清新。

②废水

本项目工艺循环冷却用水可循环使用，不外排。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过厂区隔油、滤渣处理符合生活污水排放标准后纳管排放，对项目周围的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③固废

本项目拆包过程中会有废包装材料产生，厂内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给有资

质的单位回收后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④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混料设备，另外涉及少量通风风机、空调外机等辅助设备。本项目的配套建筑的噪声排放设备均选择安装在离噪声敏感点 10 米以上。所有噪声源设备选用低噪音的环保设备。项目噪声在采取一系列有效控制措施后，并经建筑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对厂区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噪声影响。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以满足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上述流动资金进行管理，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合理运用，对于上述流动资金的使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2、项目必要性

（1）资金密集型的行业特征

电线电缆行业一直以来都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在生产线的建设投入阶段，生产设备的购置需要占用大量资金；在生产阶段，电线电缆行业具有典型的“料重工轻”的特点，以铜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价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为明显，对于企业的资金规模也有很高的要求。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存在较为迫切的资金需求，须获得更多的流动资金支持。

（2）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带来更多流动资金需求

公司牢牢把握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提高的契机，依靠自身的规模和质量优势抢占中小电缆厂退出后释放的市场，销量不断提高，收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8.96%，2020 年 1-9 月实现收入 635,905.98 万元，继续保持稳步增长态势。伴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预计未来公司营业收入仍将保持较稳定的增长速度。

随着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逐步推进实施以及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需要较大规模的营运资金支持生产周转与规模扩张，完善其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大品牌建设力度。因此，增加营运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正在实施项目和计划实施项目的顺利实施，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张过程中维持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将有利于满足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的经营需求。

(3) 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

2017年至2020年1-9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35、1.51、1.49和1.74，速动比率分别为0.87、1.06、1.05和1.0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短期偿债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相对劣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70%、55.71%、56.57%和50.42%，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将提高公司应对短期流动性压力的能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分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两类线缆又细分为普通电缆和特种电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有利于提升公司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从短期看，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增加，但可转债较低的利率水平不会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影响，同时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以及项目投产后经济效益的逐渐体现，公司净资产规模将逐步扩大，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

由于新建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募投项目建成以及效益的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得以有效实施，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一、公司章程和营业执照；

二、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2020年1-9月财务报告；

三、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四、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五、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评级报告；

七、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